



吉峰三农科技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

2020 年 08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王新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付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付华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业务经营受各种风险因素影响，公司在本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九、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部分就此做了专门说明，详细描述了公司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内容。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8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0
第五节 重要事项.....	19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0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34
第八节 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35
第九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36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37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38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81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本公司、公司、吉峰科技	指	吉峰三农科技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指	王新明、王红艳
山南神宇	指	西藏山南神宇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吉林康达	指	公司控股子公司吉林省康达农业机械有限公司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机构	指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元	指	人民币元
报告期	指	2020 年 1 月 1 日-2020 年 6 月 30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吉峰科技	股票代码	300022
变更后的股票简称（如有）	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吉峰三农科技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名称	吉峰三农科技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如有）	吉峰科技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Gifore Agricultural Science & Technology Service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Gifore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王新明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杨元兴	刘桂岑
联系地址	成都市郫都区成都现代工业港北部园区 港通北二路 219 号	成都市郫都区成都现代工业港北部园区 港通北二路 219 号
电话	028-67518546	028-67518546
传真	028-67518546	028-67518546
电子信箱	yangyx@gifore.com	liugc@gifore.com

三、其他情况

1、公司联系方式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2019年年报。

2、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的名称，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2019年年报。

3、注册变更情况

注册情况在报告期是否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情况在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2019年年报。

四、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182,536,155.29	1,074,570,520.19	10.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419,127.41	-38,048,535.08	91.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14,113,621.02	-18,014,410.19	21.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24,827,140.28	18,816,332.56	563.4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90	-0.1001	-90.0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90	-0.1001	-90.0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19%	-19.27%	15.0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998,164,035.39	1,755,253,830.20	13.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79,892,124.43	82,831,439.63	-3.55%

五、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

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六、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4,989,658.1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857,755.68	
债务重组损益	222,246.9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4,773.79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350,9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374,312.74	
减：所得税影响额	3,042,293.3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314,234.88	
合计	10,694,493.61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1、公司主要业务及经营模式

公司打造三大业务板块，包括：农机流通与服务业务板块、高端特色农机具及核心零部件业务板块、乡村产业振兴创新业务板块。

（1）农机流通与服务业务板块

农机流通与服务业务板块的主营业务为农（牧、林果、蔬菜）业机械（单台或成套）设备、农用轻型载货汽车、农村通用机电等销售与服务，通过上市公司控股布局在全国22个省的各连锁直营店代理国内外各种农业机械，由连锁直营店或其下属二级经销商向用户销售农业机械产品与提供各种增值服务，提高用户生产效率，增加用户效益，从而各控股直营店获得产品与零部件销售及维修、培训服务等收益。以“服务创造新价值”为经营理念，具备对各类国内外农业机械的技术咨询、培训、维修服务、配件供应能力，并可根据当地使用环境有针对性的对机具配置和使用提出改进方案，系农业生产全程机械化整体解决方案提供商。

（2）高端特色农机具及核心零部件业务板块

高端特色农机具及核心零部件制造业务板块平台公司吉林康达，主要生产制造免耕机系列产品、精播机系列产品、深松机及深松整地机系列产品，同时还生产玉米免耕播种机、麦田重耙机械和旱田重耙机械等产品。产品具有技术指标先进、性能优越、机具稳定性高、作业适应能力强、使用质量可靠等特点。吉林康达是全国保护性耕作技术的主推机具和行业品牌，在黑、吉、辽、蒙四省（区）同类产品中名列前茅，同时产品已进入西北和华北等区域。

康达牌免耕播种机是传统播种机的更新换代产品，是在指夹式播种器的基础上开发的免耕设备。对农田实行免耕少耕和秸秆留茬覆盖还田的基础上直接进行播种，达到控制土壤风蚀水蚀和沙尘污染以保护耕地，增加土壤有机质及氮磷钾含量以改善土壤性状、提高土壤肥力，增强蓄水保水能力、减少环境污染、节能减排和稳产高产的目的。随着保护性耕作项目推广力度的不断加大，免耕播种机日渐被市场所接受。康达向市场推广的具有免耕、施肥等于一身的机械式玉米播种机，已成为播种机市场的强有力竞争者和用户心目中的理想产品。公司生产的免耕系列产品直接销售给下属的代理经销商，同时为经销商提供产品技

术及维修保养培训，从而获得销售收入与利润。

（3）乡村产业振兴创新业务板块

乡村产业振兴创新业务板块的主营业务为通过与村集体、合作社等紧密合作，开展粮油作物全程机械化作业服务及蔬菜林果关键环节机械化作业服务。以机械化作业服务为核心，开展农机调度、维修等信息化服务和智慧农业建设项目，打通农业生产闭环，形成生产端全过程服务、监管、可溯源的现代化农业服务体系，最终为农业生产主体打造绿色、高效的农产品提供坚实保证。

2、报告期业绩驱动因素

为优化资产结构，公司将下属子公司成都吉峰聚力投资有限公司的股权转让给成都香城城市发展有限公司，通过有效资产盘活，提高公司资金周转利用效率，有效降低财务费用，同时获得门店物业的增值收益。

报告期内，农机制造业结构继续调整，公司在行业新常态竞争格局中渠道下沉，品牌组合、贴近用户以保持稳中求进，主营业务相对平稳。未来公司继续加强内部管控，降费用，同时积极培育新兴业务增长以平滑农机产业周期以及公司业务季节性因素的影响。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在建工程	本期末 20,961,023.09 元，较期初增长 169.86%，主要系吉林康达二期厂房开始建设所致。
应收账款	本期末 457,338,010.17 元，较期初增长 44.28%，主要系本期销售货款部分未收回所致。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竞争力未发生重要变化。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今年上半年，农机装备产销先抑后扬，市场出现回暖迹象。农机装备产业逐步克服疫情影响，从低迷中迅速恢复，3月份以来，农机生产企业抓紧复工复产，规模以上农机企业产销主要指标由下行转为全面回升，行业明显回暖向好。1—5月，全国1586家规模以上农机企业主营业务收入869.3亿元，利润总额43.7亿元，同比增加30.0%。（引自中国农业机械化信息网，<上半年我国农业机械化强劲发展>，网址：<http://www.amic.agri.gov.cn/secondLevelPage/info/30/101419>）

受疫情影响，公司上游供应商延迟复工，大部分主流农机供应商在2月底、3月初才陆续复工，厂家产品供应不足，且受到物流运输影响，上游产品交付周期也相对延长。由于全国防疫工作深入到村社，封村、封路，严控人员外出，各项农业生产活动停滞了一段时间，春季备耕晚于往年，导致用户农机、农资等采购活动启动较晚。在此背景下，公司今年的业务经营开展晚于往年，随着国内疫情形势好转，公司在全国各地的直营店恢复正常经营。

从经营结果看，公司2020年上半年实现营业收入1,182,536,155.29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0.05%；营业成本为979,867,530.06元，较上年同期增长9.72%；实现营业利润为35,799,313.19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41.11%；公司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期增长6.05%，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下降46.40%，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下降12.11%，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增长1070.07%。利润总额为26,577,734.23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03.2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419,127.41元，较上年同期增长91.0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权益79,892,124.43元，较期初下降3.55%。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经营情况如下：

1、大力发展乡镇级加盟店建设。合理匹配自营渠道与加盟渠道，减少销售网络中间环节，上半年公司着力发展乡镇级加盟店，对各加盟店提供合适的产品资源，并培训其维修服务能力，为使公司的产品与服务离终端客户更近、更快，公司将持续加大乡镇级加盟店建设力度。

2、推动采购模式转变。强化战略品牌引进，由公司总部牵头与主流厂家进行商务政策谈判，签订总对总协议，采销管理部管理各区域产品采购，规范采购流程，降低采购成本。

3、特色农机项目继续取得突破。一方面公司总部牵头，各区域省级公司配合组建蔬菜、水果、畜牧

特色机具销售团队，参与各区域特色农机项目，在蔬菜、水果等经济作物全程机械化领域持续取得突破。另一方面，各省区域公司自行组建特色机具经销部门，开展多种特色机具演示推广活动，加大与经济作物种植合作社及农业公司的交流合作。

4、继续强化董监治理工作。总部进行了组织架构调整，精简行政管理人员，不断扩大业务支持力度，通过董监治理模式强化总部业务支持能力向区域的输出。

二、主营业务分析

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1,182,536,155.29	1,074,570,520.19	10.05%	
营业成本	979,867,530.06	893,024,479.72	9.72%	
销售费用	102,774,673.72	96,909,857.94	6.05%	
管理费用	41,631,079.04	77,664,814.83	-46.40%	主要系上年同期包含股份支付确认的管理费用39,576,802.13元，本期无该项费用所致
财务费用	29,043,542.81	33,046,080.14	-12.11%	
所得税费用	10,278,642.19	9,269,678.33	10.88%	
研发投入	55,598.99	64,266.23	-13.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4,827,140.28	18,816,332.56	563.40%	主要系本期支付的货款、税费、职工薪酬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20,558.77	-35,910,168.89	71.82%	主要系本期投资支付的现金减少，转让成都吉峰聚力投资有限公司收到大额股权转让款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085,211.96	-128,510,052.60	-7.4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378,630.45	-145,603,888.93	83.94%	主要系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所致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4,827,882.74	40,250,800.00	-63.16%	主要系本期委托理财产品减少所致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4,191,984.74	3,747,784.26	812.33%	主要系本期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投资支付的现金	33,695,585.47	80,000,000.00	-57.88%	主要系本期委托理财产品减少所致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7,918,830.91	258,884,808.48	53.70%	主要系向非金融机构借款增加所致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投资收益24,976,287.66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2,841,698.49元，主要系公司将下属子公司成都吉峰聚力投资有限公司的股权转让给成都香城城市发展有限公司，通过有效资产盘活，提高公司资金周转利用效率，有效降低财务费用，同时获得门店物业的增值收益。

占比10%以上的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产品或服务						
农业机械	1,115,141,076.27	918,065,097.49	17.67%	20.10%	21.30%	-0.80%
分地区						
西南地区	232,727,865.20	206,265,792.99	11.37%	-20.50%	-23.10%	3.00%
东北地区	479,646,656.01	361,424,659.17	24.65%	1.50%	0.40%	0.80%
西北地区	394,502,248.17	352,006,395.12	10.77%	104.40%	115.40%	-4.50%

三、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24,976,287.66	93.97%	主要系转让聚投股权所致	否
资产减值	-1,277,483.20	-4.81%	主要系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所致	否

营业外收入	658,012.74	2.48%	主要系无法支付的负债转入所致	否
营业外支出	9,879,591.70	37.17%	主要系转让下属子公司成都吉峰聚力投资有限公司股权对合作方补偿所致	否
信用减值损失	-16,430,178.37	-61.82%	主要系计提应收款项减值准备所致	否
其他收益	1,297,155.68	4.88%	主要系收到相关政府补助所致	否

四、资产、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同期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372,307,192.74	18.63%	445,569,365.72	21.06%	-2.43%	
应收账款	457,338,010.17	22.89%	372,007,256.42	17.58%	5.31%	
存货	517,259,163.68	25.89%	595,015,356.46	28.12%	-2.23%	
投资性房地产			179,152.00	0.01%	-0.01%	
长期股权投资	766,483.21	0.04%	296,465.41	0.01%	0.03%	
固定资产	127,785,203.72	6.40%	145,452,384.49	6.87%	-0.47%	
在建工程	20,961,023.09	1.05%	8,400,440.56	0.40%	0.65%	
短期借款	459,289,600.00	22.99%	422,152,500.00	19.95%	3.04%	
长期借款	4,635,000.00	0.23%			0.23%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值变动					
金融资产								
1.交易性金融资产 (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0.00				30,812,739.78	12,766,026.38		18,046,713.40
上述合计	0.00				30,812,739.78	12,766,026.38		18,046,713.40
金融负债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07,282,749.67	票据保证金
货币资金	22,531.61	冻结或存在其他使用限制
应收票据	44,005,500.00	用于借款质押
应收账款	590,473.62	用于借款质押
其他应收款	9,530,647.50	代四川天存善农业供应链有限责任公司融资
固定资产	50,160,990.03	用于银行授信或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13,903,408.21	用于银行授信或借款抵押
合计	425,496,300.64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6、委托理财、衍生品投资和委托贷款情况**(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2,200	1,804.67	0
合计		2,200	1,804.67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3)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交易对方	被出售股权	出售日	交易价格(万元)	本期初起至出售日该股权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万元)	出售对公司的影响	股权出售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净利润总额的比例	股权出售定价原则	是否为关联交易	与交易对方的关联关系	所涉及的股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是否按计划如期实施,如未按计划实施,应当说明原因及公司已采取的措施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成都香城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成都吉峰聚力投资有限公司100%股权	2020年06月30日	6,689	-455.98	改善各项财务指标,并实现现金流入,增加营运资金	240.93%	四川天健华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为作价基准,通过友好协商确定	否	无	是	是	2020年05月13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转让子公司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4)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吉林省康达农业机械有限公司	子公司	农机具制造	20,000,000.00	397,394,899.71	202,853,951.52	130,271,995.12	50,699,477.95	43,119,598.15
四川吉峰聚力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子公司	农机销售	100,000,000.00	180,855,918.07	138,785,194.73	2,659,281.74	14,637,006.08	10,104,466.96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金华吉康农业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出售	无
成都吉峰聚力投资有限公司	出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26,680,929.49 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1、原材料成本增加对产品成本增加的风险

近年来，大宗商品价格不断攀升，上游厂商产品和零部件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材料钢材、橡胶等，占产品生产成本的比重较大。未来若原材料价格持续上涨，将对产品成本产生较大不利影响，从而影响公司经营业绩水平。公司不断强化对自身产品结构的调整，优化产品结构，降低库存商品比重，从而把此风险降至最低。

2、宏观经济疲软对传统业务带来的冲击风险

近年，国内外宏观经济下行，全球经济持续低迷，国家同时加大了去杠杆的力度，未来短期内这种经济发展趋势将会延续，可能对业务拓展带来阻力，近几年农机行业一改过往高速发展态势，收入和利润增速均呈现乏力态势。近期国家出台的乡村振兴战略和建设美好乡村相关政策为公司带来新的业务增长点，公司除了利用直营和加盟网络布局将各种农机产品销售给农户并提供维修服务外，还可以利用乡村振兴带来的各种土地流转、土壤治理、农业项目等新的契机，拓宽业务范围，抢占乡村建设项目及高

新特色农机具业务大市场，为乡村提供多项增值综合服务。

3、政策变化对市场的冲击风险

在城市化进程加剧和农机化发展不断加速的背景下，未来的农机行业支持政策将向优势农产品主产区、关键薄弱环节、专业合作组织倾斜，以提高农机化发展的质量和水平，促进我国农业机械化和农机工业又好又快发展。尤其是农机购置补贴政策，未来将注重发挥补贴政策的引导作用，更加强调补贴在重点支持方向上的动态调整，着力向急需发展、先进适用、技术成熟、安全可靠、节能环保、服务到位的农机具倾斜。公司现有部分产品未来不一定能继续享受国家补贴，将会影响公司的收入和利润。公司一方面不断优化产品结构，加大对适应国家产业政策引导方向的产品的投入，从采购资金、商务政策、演示推广环节等各方面促进新产品的开发力度；另一方面公司在传统农机的销售基础上，加大优势特色农机业务的开发力度，以应对政策变化带来的不确定风险。

4、上年度出具了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的无保留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

2019年度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了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表，向公司出具了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的无保留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集团本期发生净亏损3,419,127.41元，且于2020年6月30日，流动资产高于流动负债，营运资金为正数，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正数。本集团经营活动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预计不会遭遇清算、解散等影响本集团持续经营的事项。针对于2019年12月31日本集团持续经营能力存在的重大不确定性，本公司通过采取经营止损、管理前移、提升资金效率、降低财务费用等措施，持续经营能力得到了提高。

十、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26.53%	2020 年 05 月 19 日	2020 年 05 月 19 日	巨潮资讯网：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公告（公告编号：2020-042）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15.24%	2020 年 05 月 28 日	2020 年 05 月 28 日	巨潮资讯网：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46）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3.86%	2020 年 06 月 30 日	2020 年 06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61）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半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由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半年度财务报告是否已经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五、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对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9年度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了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表，向公司出具了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的无保留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集团本期发生净亏损3,419,127.41元，且于2020年6月30日，流动资产高于流动负债，营运资金为正数，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正数。本集团经营活动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预计不会遭遇清算、解散等影响本集团持续经营的事项。

针对于2019年12月31日本集团持续经营能力存在的重大不确定性，本公司通过采取以下措施，持续经营能力得到了提高：

（1）经营止损

本公司对前期亏损、经营效益较低的子公司进行专项治理，本期已注销或处置减少5家亏损或经营效益较低的子公司，以减少经营亏损。

（2）管理前移

本公司总部专设董监工作领导小组这一部门，各董监组深入全国各省级公司进行董监治理。各董监组长期在一线各经营门店巡查，及时纠正一线门店存在的问题，发现并防范风险，同时把总部的经营管理思路贯彻到一线门店。董监工作是公司总部各项管理的前移，使总部和一线门店的沟通更迅速，协作更便利，运营效率更高。

(3) 提升资金效率

本公司采取如下措施，以加速资金周转：加大销售力度，使存货快速变现；进一步优化采购环节，避免库存积压以降低存货占用资金；加大催款力度，从下游客户尽快收回欠款，降低应收账款额度，增加现金回流；严管短途运输、二级返利、差旅等各项费用开支，减少资金支出；变卖部分闲置房产，转化为营运资金，提升主业。

(4) 降低财务费用

本公司通过加大下游自主融资业务以减少赊销，增加承兑支付减少票据贴现，同时多种渠道增加低成本融资替换高息融资部分，种种措施旨在降低高息融资比例，减少本集团年度财务费用支出。

七、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八、诉讼事项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宿迁吉峰农机汽车贸易有限公司诉徐明,石岩,宿迁聚力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归还欠款	971	否	该案一审已结束,法院判决支持原告方的诉讼请求,被告现已提起上诉,该案已进入二审阶段,尚未开庭审理。	该案二审尚未开庭审理,最终的生效判决书尚未作出。	无	2020年07月02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宿迁吉峰农机汽车贸易有限公司涉及诉讼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2)

其他诉讼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禹瑛、吴克宁、张林凤诉陕西聚力农业机械有限公司、第三人四川吉峰聚力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公司解散纠纷	0	否	该案一审已结束，法院判决支持原告方的诉讼请求，陕西聚力农业机械有限公司已提起上诉，该案已进入二审阶段，尚未开庭审理。	该案二审尚未开庭审理，最终的生效判决书尚未作出	不适用		
四川吉峰汽车贸易有限公司诉昆明奔坤经贸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12.7	否	该案一审已结束，进入一审判决书公告送达阶段。	该案一审法院判决被告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7日内向原告给付货款127500元等	不适用		
四川吉峰汽车贸易有限公司诉被告陈勇、第三人四川吉峰车辆工程机械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39.5	否	该案一审已结束，进入一审判决书公告送达阶段。	该案一审法院判决被告向原告支付395999.64元	不适用		
江苏骏马压路机械有限公司诉四川吉峰联科工程机械有限公司相关买卖合同纠纷	9.87	否	终本案件	判令四川吉峰联科工程机械有限公司立即支付原告货款人民币98700元，并承担逾期付款利息损失（以实际欠款为基数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同类贷款基准利率自2019年7月19日起计算至实际付清款项之日止）	首次执行		
阿坝州吉峰农牧水电机有限公司诉康忠学合同纠纷	19.3	否	该案已审理结束，黑水县人们法院以民事调解书的方式结案	黑水县人们法院主持调解，被告给付原告货款10万元，该款被告当庭给付5万元，剩余5万元于2020年11月30日前给付完毕	已收回部分款项		
吉林省康达农业机械有限公司诉齐齐哈尔通联	320	否	一审	不适用	不适用		

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梨树县顺鑫农机有限公司侵害发明专利权纠纷							
天水吉峰大众农机有限公司诉定西茂丰中药材农民专业合作社相关买卖合同纠纷	92.44	否	一审判决	该案一审法院判决被告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 30 日内向原告给付货款及利息 92.44 万元等	首次执行		
天水吉峰大众农机有限公司诉通渭县威信农机有限公司相关买卖合同纠纷	56.12	否	一审判决	该案一审法院判决被告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 30 日内向原告给付货款及利息 56.12 万元等	首次执行		

九、媒体质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媒体普遍质疑事项。

十、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一、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三、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四、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 适用 □ 不适用

(1) 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四川吉峰长城工程 机械有限公司	2010 年 11 月 24 日	5,000	2011 年 01 月 05 日	5,000	连带责任保 证	合同生效之 日至主债务 履行期限届 满后 2 年	否	否
客户	2020 年 06 月 13 日	20,000		10,130.25	连带责任保 证		否	否
酒泉市铸陇机械制 造有限责任公司	2019 年 06 月 07 日	300		300	连带责任保 证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 合计（A1）			20,00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 额合计（A2）				15,430.25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 度合计（A3）			25,00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 合计（A4）				15,430.25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宁夏吉峰同德农机	2018 年 07	800	2019 年 05 月	800	连带责任保	一年	是	否

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月 11 日		22 日		证			
吴忠市吉峰万盛达农机汽车有限公司	2019 年 06 月 07 日	160	2019 年 06 月 21 日	160	连带责任保证	一年	是	否
吉林省吉峰金桥农机有限公司	2019 年 06 月 07 日	1,500	2019 年 09 月 04 日	1,500	连带责任保证	一年	否	否
宁夏吉峰同德农机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2019 年 06 月 07 日	1,500	2020 年 01 月 10 日	1,500	连带责任保证	一年	否	否
宁夏吉康农业装备有限公司	2019 年 06 月 07 日	600	2019 年 12 月 27 日	600	连带责任保证	一年	否	否
吴忠市吉峰万盛达农机汽车有限公司	2019 年 06 月 07 日	140	2020 年 03 月 24 日	140	连带责任保证	8 个月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5,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3,74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5,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3,740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成都凯茂三农农业机械有限公司	2019 年 06 月 06 日	1,000	2019 年 03 月 26 日	1,000	抵押	一年	是	否
四川吉峰聚农农业装备有限公司	2019 年 06 月 06 日	1,000	2019 年 03 月 26 日	1,000	抵押	一年	是	否
四川吉峰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2019 年 06 月 06 日	3,170	2019 年 12 月 23 日	3,170	连带责任保证	一年	否	否
甘肃河西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2019 年 06 月 06 日	1,600	2019 年 05 月 20 日	1,600	连带责任保证	15 个月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1)			10,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C2)				6,77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3)			1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C4)				4,770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35,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25,940.25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40,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23,940.25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299.66%
其中: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 (E)	1,6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F)	19,798.68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21,398.68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2)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五、社会责任情况

1、重大环保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否

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1) 精准扶贫规划

自2003年吉峰农机进入四川三州（凉山彝族自治州、甘孜藏族自治州、阿坝藏族羌族自治州），开展农机职业技能培训工作以来，至今已是第17个年头。据不完全统计，目前接受吉峰“农机扶智”的三州用户已多达1.5万人次，后续公司将继续加大培训力度，使越来越多的当地贫困户有一技之长，早日实现技术脱贫。

(2) 半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为响应中央精准扶贫号召，公司在四川省证监局的组织下，积极参与四川省各级政府组织的产业技

术精准扶贫活动，并全程提供用户培训和后期维修服务工作，以三农综合服务整体解决方案，帮助困难群众一站式解决农业作业问题，解决困难群众的迫切需求。

(3) 精准扶贫成效

指标	计量单位	数量/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	——
二、分项投入	——	——
1.产业发展脱贫	——	——
其中： 1.1 产业发展脱贫项目类型	——	农林产业扶贫
2.转移就业脱贫	——	——
3.易地搬迁脱贫	——	——
4.教育扶贫	——	——
5.健康扶贫	——	——
6.生态保护扶贫	——	——
7.兜底保障	——	——
8.社会扶贫	——	——
9.其他项目	——	——
三、所获奖项（内容、级别）	——	——

(4) 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开展精准扶贫工作。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5月6日，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经建发”）与王新明、西藏山南神宇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山南神宇”）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与王新明签署了《表决权委托协议》，与吉峰科技签署了《股份认购协议》。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如下：成经建发自王新明、山南神宇分别受让1,166.06万股和1,123.20万股股份，受让股份合计为2,289.26万股，占吉峰科技总股本的6.02%。在受让股份完成且《表决权委托协议》生效后，成经建发将直接持有上市公司2,289.26万股股份，并通过表决权委托的方式持有上市公司3,498.19万股股份所对应的表决权。成经建发在上市公司中拥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合计为5,787.46万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15.22%。同时，成经建发拟以现金33,500万元认购吉峰科技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A股股票数量为10,000万股（最终认购数量以中国证

监会核准文件的要求为准），占本次非公开发行前上市公司总股本的26.30%。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股东王新明的表决权委托自动解除。成经建发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将增至12,289.26万股，占非公开发行后上市公司总股本的25.59%，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5月8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27）等相关公告。

2020年6月2日，王新明、山南神宇收到成经建发寄出的《关于收购吉峰三农科技服务股份有限公司控制权事宜进展情况的告知函》，经双方协商一致，王新明先生、山南神宇与成经建发签署《解除协议》，王新明先生及山南神宇协议转让公司股份事项终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6月2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协议转让股份事项终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0）。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于2020年5月1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转让子公司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四川吉峰聚力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吉峰农机连锁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成都吉峰聚力投资有限公司的99%、1%股权转让给成都香城城市发展有限公司，股权转让价款合计6,689.00万元人民币。定价依据为以独立第三方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所确定的评估值为基础，由双方协商确定。本公司于2020年5月12日收到50%股权转让款3,344.50万元，剩余股权转让款按协议约定回收。

本公司于2020年6月4日与成都信诺酒店管理有限公司签订《关于解除信诺酒店合作建设的协议》，协议约定，根据成都信诺酒店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诺酒店”）对“吉峰运营总部农机展销中心1#楼（商务酒店）”在建工程的实际投入情况，考虑解除合作协议对信诺酒店造成的损失，本公司对信诺酒店补偿1,880.00万元（包含信诺酒店对该在建工程支付的所有投入、违约补偿、资金利息等）。此补偿扣除应付信诺酒店的其他应付款 1,045.78 万元后，共补偿信诺酒店的资金利息、违约金等834.22 万元。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4,992,446							34,992,446	
3、其他内资持股	34,992,446							34,992,446	
境内自然人持股	34,992,446							34,992,446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345,247,934							345,247,934	
1、人民币普通股	345,247,934							345,247,934	
三、股份总数	380,240,380							380,240,38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5,21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股 5% 以上的普通股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王新明	境内自然人	12.27%	46,642,595		34,981,946		质押	45,499,900
王红艳	境内自然人	8.64%	32,838,000					
西藏山南神宇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5%	11,232,000				质押	11,200,000
王海名	境内自然人	1.44%	5,484,900				质押	1,000,000
王宇红	境内自然人	1.15%	4,374,434					
袁国彬	境内自然人	0.75%	2,834,405					
成都力鼎银科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0%	1,883,880	-7604800				

#谭伟	境内自然人	0.49%	1,881,700				
何海湧	境内自然人	0.48%	1,835,200	+200			
张连鱼	境内自然人	0.36%	1,370,328	-205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1、王新明、王红艳夫妇为一致行动人；</p> <p>2、王新明先生持有西藏山南神宇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51%的表决权，王新明先生与西藏山南神宇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构成关联股东关系；王海名先生为王新明先生之弟，王海名先生与王新明先生构成关联股东关系；</p> <p>3、除上述一致行动人和关联关系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其他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存在《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p>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王红艳	32,838,000	人民币普通股	32,838,000				
王新明	11,660,649	人民币普通股	11,660,649				
西藏山南神宇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232,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232,000				
王海名	5,484,900	人民币普通股	5,484,900				
王宇红	4,374,434	人民币普通股	4,374,434				
袁国彬	2,834,405	人民币普通股	2,834,405				
成都力鼎银科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1,883,880	人民币普通股	1,883,880				
#谭伟	1,881,700	人民币普通股	1,881,700				
何海湧	1,835,200	人民币普通股	1,835,200				
张连鱼	1,370,328	人民币普通股	1,370,328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1、王新明、王红艳夫妇为一致行动人；</p> <p>2、王新明先生持有西藏山南神宇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51%的表决权，王新明先生与西藏山南神宇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构成关联股东关系；王海名先生为王新明先生之弟，王海名先生与王新明先生构成关联股东关系；</p> <p>3、除上述一致行动人和关联关系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其他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存在《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p>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p>股东谭伟通过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881,700 股。</p>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可转换公司债券。

第九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持股情况没有发生变动，具体可参见2019年年报。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没有发生变动，具体可参见2019年年报。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半年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吉峰三农科技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06 月 30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72,307,192.74	330,180,465.4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8,046,713.4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4,302,500.00	44,005,500.00
应收账款	457,338,010.17	316,970,869.45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14,414,020.03	105,944,969.0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46,332,348.54	133,122,281.6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17,259,163.68	469,806,836.07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2,726,951.31	21,532,758.02
流动资产合计	1,692,726,899.87	1,421,563,679.7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766,483.21	834,775.7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700,000.00	1,7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27,785,203.72	150,024,636.15
在建工程	20,961,023.09	7,767,226.9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49,723,014.46	53,576,904.64
开发支出		
商誉	93,393,818.38	93,393,818.38
长期待摊费用	2,655,786.21	3,213,778.42
递延所得税资产	7,818,194.86	7,394,248.33
其他非流动资产	633,611.59	15,784,761.81
非流动资产合计	305,437,135.52	333,690,150.46
资产总计	1,998,164,035.39	1,755,253,830.2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59,289,600.00	493,566,1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73,369,214.00	441,607,869.00

应付账款	259,566,648.06	171,259,063.33
预收款项	205,364,839.88	95,176,344.53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3,723,346.24	20,406,092.26
应交税费	13,655,892.36	9,751,806.86
其他应付款	258,886,293.99	208,122,420.18
其中：应付利息		1,173,359.08
应付股利	29,940,373.03	31,184,143.92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989,999.91	6,89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691,845,834.44	1,446,779,696.1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4,635,000.00	9,27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7,115,478.01	12,295,500.65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750,478.01	21,565,500.65
负债合计	1,703,596,312.45	1,468,345,196.8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80,240,380.00	380,240,38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09,236,239.76	208,756,427.5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946,980.00	2,946,980.0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4,906,344.91	14,906,344.9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27,437,820.24	-524,018,692.8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9,892,124.43	82,831,439.63
少数股东权益	214,675,598.51	204,077,193.76
所有者权益合计	294,567,722.94	286,908,633.3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998,164,035.39	1,755,253,830.20

法定代表人：王新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付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付华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65,606,220.14	214,165,973.07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3,422,312.00	95,599,712.7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88,475.59	188,475.59
其他应收款	547,150,262.36	434,507,108.1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28,348,663.19	42,348,663.19
存货	95,139.00	96,315.00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367,472.20	2,194,580.95
流动资产合计	818,829,881.29	746,752,165.5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49,110,208.80	368,783,850.8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900,000.00	9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79,141.63	487,904.25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78,102.44	117,427.5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50,567,452.87	370,289,182.63
资产总计	1,169,397,334.16	1,117,041,348.1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29,450,000.00	332,8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91,679,505.00	320,694,700.00
应付账款	4,118,082.00	4,133,521.0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2,095,077.94	2,781,861.46
应交税费	32,370.06	-8,915.04

其他应付款	185,498,198.58	187,095,850.92
其中：应付利息		542,341.25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912,873,233.58	847,497,018.3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00,000.00	3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00,000.00	300,000.00
负债合计	913,173,233.58	847,797,018.3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80,240,380.00	380,240,38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81,827,445.56	281,827,445.5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4,906,344.91	14,906,344.91
未分配利润	-420,750,069.89	-407,729,840.63
所有者权益合计	256,224,100.58	269,244,329.8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69,397,334.16	1,117,041,348.18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半年度	2019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182,536,155.29	1,074,570,520.19
其中：营业收入	1,182,536,155.29	1,074,570,520.1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155,321,988.74	1,102,740,508.10
其中：营业成本	979,867,530.06	893,024,479.7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949,564.12	2,031,009.24
销售费用	102,774,673.72	96,909,857.94
管理费用	41,631,079.04	77,664,814.83
研发费用	55,598.99	64,266.23
财务费用	29,043,542.81	33,046,080.14
其中：利息费用	26,815,860.72	21,768,982.93
利息收入	2,818,560.57	1,316,151.05
加：其他收益	1,297,155.68	393,328.6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4,976,287.66	2,134,589.1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8,292.57	-4,437.9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6,430,178.37	2,185,256.8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77,483.20	-1,937,136.8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9,364.87	24,912.6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5,799,313.19	-25,369,037.37
加: 营业外收入	658,012.74	35,589.48
减: 营业外支出	9,879,591.70	417,638.9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6,577,734.23	-25,751,086.81
减: 所得税费用	10,278,642.19	9,269,678.3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299,092.04	-35,020,765.14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299,092.04	-35,020,765.14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419,127.41	-38,048,535.08
2.少数股东损益	19,718,219.45	3,027,769.9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768,140.00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768,140.00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768,140.00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1,768,140.0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6,299,092.04	-36,788,905.1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419,127.41	-39,816,675.0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9,718,219.45	3,027,769.94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090	-0.100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090	-0.1001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王新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付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付华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半年度	2019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148,695,130.94	331,057,755.94
减：营业成本	148,614,515.00	331,095,755.00
税金及附加	159,045.65	179,545.04
销售费用	9,539.07	5,435.01
管理费用	4,514,576.59	5,089,537.96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2,824,051.31	13,647,592.01
其中：利息费用	8,784,605.86	7,975,160.35
利息收入	1,754,781.22	1,022,422.07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394,228.87	32,717,516.1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701.19	200,582.3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07.3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044,069.00	13,958,496.71
加：营业外收入	23,839.74	8,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020,229.26	13,966,496.71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020,229.26	13,966,496.7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020,229.26	13,966,496.7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768,140.0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		

价值变动		
5.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768,140.00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1,768,140.00
六、综合收益总额	-13,020,229.26	12,198,356.71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半年度	2019 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50,629,115.08	1,131,759,293.3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71,808.10	55,021.8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449,963.71	12,666,051.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70,250,886.89	1,144,480,367.0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07,247,712.61	959,300,146.0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9,865,776.29	53,943,423.8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278,809.88	25,096,361.1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8,031,447.83	87,324,103.4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45,423,746.61	1,125,664,034.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4,827,140.28	18,816,332.5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4,827,882.74	40,250,8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773.79	2,245,589.0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8,483.00	230,778.4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4,191,984.74	3,747,784.26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083,124.27	46,474,951.7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5,508,097.57	2,385,120.62
投资支付的现金	33,695,585.47	8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203,683.04	82,385,120.6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20,558.77	-35,910,168.8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20,000.00	20,685,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2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62,585,690.00	229,351,44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7,918,830.91	258,884,808.4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0,624,520.91	508,921,248.4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0,397,190.09	236,898,74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1,227,641.33	27,284,112.6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5,810,822.06	5,043,341.2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67,084,901.45	373,248,448.4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98,709,732.87	637,431,301.0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085,211.96	-128,510,052.6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378,630.45	-145,603,888.9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8,380,541.91	218,808,415.8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5,001,911.46	73,204,526.87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半年度	2019 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8,565,000.00	351,436,060.05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322,323.44	51,121,643.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7,887,323.44	402,557,703.9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8,550,000.00	330,411,255.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667,507.61	2,384,078.1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9,017.51	178,941.5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861,959.70	56,958,419.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8,238,484.82	389,932,694.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1,161.38	12,625,009.7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3,685,8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655,869.0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50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847,669.0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847,669.0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8,600,000.00	158,46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994,674.89	45,115,482.2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3,594,674.89	203,575,482.2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1,950,000.00	194,97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292,227.10	8,215,955.0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6,281,048.85	41,256,65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6,523,275.95	244,442,605.0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928,601.06	-40,867,122.8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279,762.44	7,605,555.9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861,442.27	13,352,699.5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581,679.83	20,958,255.51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80,240,380.00				208,756,427.55			2,946,980.00		14,906,344.91		-524,018,692.83		82,831,439.63	204,077,193.76	286,908,633.3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80,240,380.00				208,756,427.55			2,946,980.00		14,906,344.91		-524,018,692.83		82,831,439.63	204,077,193.76	286,908,633.3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79,812.21							-3,419,127.41		-2,939,315.20	10,598,404.75	7,659,089.55
（一）综合收益总额												-3,419,127.41		-3,419,127.41	19,718,219.45	16,299,092.0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79,812.21									479,812.21	-3,390,938.53	-2,911,126.3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230,480.00	-4,230,48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479,812.21						479,812.21	839,541.47	1,319,353.68
(三) 利润分配											-5,728,876.17	-5,728,876.17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728,876.17	-5,728,876.17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80,240,380.00			209,236,239.76	2,946,980.00	14,906,344.91	-527,437,820.24	79,892,124.43	214,675,598.51	294,567,722.94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半年度											
----	-----------	--	--	--	--	--	--	--	--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80,240,380.00				199,476,956.55		4,715,120.00		14,906,344.91		-382,875,483.58		216,463,317.88	189,855,062.80	406,318,380.6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80,240,380.00				199,476,956.55		4,715,120.00		14,906,344.91		-382,875,483.58		216,463,317.88	189,855,062.80	406,318,380.6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695,552.16		-1,768,140.00				-38,048,535.08		-32,121,122.92	46,038,295.45	13,917,172.53
（一）综合收益总额							-1,768,140.00				-38,048,535.08		-39,816,675.08	3,027,769.94	-36,788,905.1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695,552.16								7,695,552.16	49,109,923.19	56,805,475.3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5,959,656.00	15,959,656.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9,576,802.13								39,576,802.13		39,576,802.13
4. 其他					-31,881,249.97								-31,881,249.97	33,150,267.19	1,269,017.22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半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 积	未分配 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80,240,380.00				281,827,445.56				14,906,344.91	-407,729,840.63		269,244,329.8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80,240,380.00				281,827,445.56				14,906,344.91	-407,729,840.63		269,244,329.8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020,229.26		-13,020,229.2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020,229.26		-13,020,229.2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												

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80,240,380.00				281,827,445.56				14,906,344.91	-420,750,069.89			256,224,100.58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半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80,240,380.00				239,970,245.56			1,768,140.00		14,906,344.91	-313,984,034.87		322,901,075.6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80,240,380.00				239,970,245.56			1,768,140.00		14,906,344.91	-313,984,034.87		322,901,075.60

额	0,380.00				245.56	40.00	344.91	034.87	5.6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9,576,802.13	-1,768,140.00		13,966,496.71	51,775,158.84
(一)综合收益总额						-1,768,140.00		13,966,496.71	12,198,356.7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9,576,802.13				39,576,802.1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9,576,802.13				39,576,802.13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									

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80,240,380.00				279,547,047.69				14,906,344.91	-300,017,538.16		374,676,234.44

三、公司基本情况

吉峰三农科技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在包含子公司时统称本集团）前身是由四川省农业机械学会及自然人刘君望、王新明、冯蓉于1994年12月8日共同出资组建的有限责任公司，设立时公司名称为四川省吉峰农业工程有限责任公司。2005年11月15日经本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公司名称变更为四川吉峰农机连锁有限公司，2008年1月28日，本公司股份制改造完成，更名为四川吉峰农机连锁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2月25日本公司名称更名为吉峰农机连锁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8月22日本公司名称更名为吉峰三农科技服务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0002018692710。

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9]1034号”文《关于核准四川吉峰农机连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批复》核准，于2009年10月30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挂牌上市，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2,400,000.00股（每股面值1元），公开发行后股本总额为89,350,000.00股。

2010年6月10日，本公司实施了2009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本次转增后，本公司总股本为178,700,000.00股。

2011年5月25日，本公司实施了2010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本次转增后，本公司总股本为357,400,000.00股。

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2604号”文《关于核准吉峰农机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向成都力鼎银科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核准，本公司于2015年12月11日向成都力鼎银科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和王宇红非公开发行新股22,840,380股，公开发行后股本总额为380,240,380股。

本公司注册地及总部办公地址为成都市郫都区成都现代工业港北部园区港通北二路219号。

本公司属农机流通行业，经营范围主要为：一般经营项目（以下范围不含前置许可项目，后置许可项目凭许可证或审批文件经营）：农业技术推广服务；批发、零售农业机械，机械设备，汽车零配件，摩托车及配件，建筑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

品），化工材料（不含危险品），交电，日用百货，农副产品（不含棉花、蚕茧、烟叶、粮油），金属材料（不含稀贵金属），通信设备（不含无线通信），办公用品，计算机；销售汽车（不含九座以下乘用车）；制造小型农业机械，通用机械零部件；进出口业；仓储业；装卸搬运；货物运输代理；废旧物资回收；商务服务业；物业管理；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138个子公司，其中：二级子公司15个，三级子公司43个，四级子公司63个，五级子公司16个，六级子公司1个。与上年相比，本期因注销减少4个子公司、处置等失去控制权减少2个子公司。

详见第十一节“八、合并范围的变更”及“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相关内容。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并基于本附注“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所述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2、持续经营

本集团本期发生净亏损3,419,127.41元，且于2020年6月30日，流动资产高于流动负债，营运资金为正数，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正数。本集团经营活动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预计不会遭遇清算、解散等影响本集团持续经营的事项。

针对于2019年12月31日本集团持续经营能力存在的重大不确定性，本公司通过采取以下措施，持续经营能力得到了提高：

（1）经营止损

本公司对前期亏损、经营效益较低的子公司进行专项治理，本期已注销或处置减少5家亏损或经营效益较低的子公司，以减少经营亏损。

（2）管理前移

本公司总部专设董监工作领导小组这一部门，各董监组深入全国各省级公司进行董监治理。各董监组长期在一线各经营门店巡查，及时纠正一线门店存在的问题，发现并防范风险，同时把总部的经营管理思路贯彻到一线门店。董监工作是公司总部各项管理的前移，使总部和一线门店的沟通更迅速，协作更便利，运营效率更高。

（3）提升资金效率

本公司采取如下措施，以加速资金周转：加大销售力度，使存货快速变现；进一步优化采购环节，避免库存积压以降低

存货占用资金；加大催款力度，从下游客户尽快收回欠款，降低应收账款额度，增加现金回流；严管短途运输、二级返利、差旅等各项费用开支，减少资金支出；变卖部分闲置房产，转化为营运资金，提升主业。

（4）降低财务费用

本公司通过加大下游自主融资业务以减少赊销，增加承兑支付减少票据贴现，同时多种渠道增加低成本融资替换高息融资部分，种种措施旨在降低高息融资比例，减少本集团年度财务费用支出。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集团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包括营业周期、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和计量、发出存货计量、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方法、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和计量等。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期间为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

3、营业周期

本集团营业周期为12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作为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为本集团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以及

在企业合并中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的成本之和）。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对价的非现金资产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将其差额计入合并当期营业外收入。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集团将所有控制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往来余额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以及当期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综合收益总额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财务报表“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上年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报告期，补充披露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处理方法。例如：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编制合并报表时，视同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编制比较报表时，以不早于本集团和被合并方同处于最终控制方的控制之下的时点为限，将被合并方的有关资产、负债并入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的比较报表中，并将合并而增加的净资产在比较报表中调整所有者权益项下的相关项目。为避免对被合并方净资产的价值进行重复计算，本集团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本集团和被合并方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净资产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和当期损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报告期，补充披露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处理方法。例如：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编制合并报表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与其相关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

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购买日所属当期转为投资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本集团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损益。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3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3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

本集团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外币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类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均按业务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10、金融工具

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等。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除被指定为被套期项目的，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初始金额与到期金额之间的差额，其摊销、减值、汇兑损益以及终止确认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除被指定为被套期项目的，此类金融资产，除信用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利息之外，所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除上述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本集团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本集团将对其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金融资产发生转移，本集团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③金融资产发生转移，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且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与分摊的前述金融资产整体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

1) 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包括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借款等。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除下列各项外，本集团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②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③不属于以上①或②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以上①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本集团将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本集团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集团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本集团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不存在主要市场的，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并且采用当时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分为三个层次，即第一层次输入值是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本集团优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最后再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大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本集团对权益工具的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但在有限情况下，如果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或者公允价值的可能估计金额分布范围很广，而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的，该成本可代表其在该分布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恰当估计。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方法

本集团按照以下原则区分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1）如果本集团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2）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集团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义务的金额是固定

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的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本集团在合并报表中对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分类时，考虑了集团成员和金融工具持有方之间达成的所有条款和条件。如果集团作为一个整体由于该工具而承担了交付现金、其他金融资产或者以其他导致该工具成为金融负债的方式进行结算的义务，则该工具应当分类为金融负债。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金融负债的，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本集团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权益工具的，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集团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6）金融工具减值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及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建议形成的应收款项，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逾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1)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

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 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集团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①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集团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集团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逾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影响违约的概率；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如本集团判断金融工具只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集团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义务，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②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信息：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上述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同时也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③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集团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集团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相关金融工具的单项评估标准和组合信用风险特征详见相关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

本集团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集团就该合同除此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作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集团预期向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其他任何地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的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集团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应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11、应收票据

本集团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根据承兑人的信用风险划分，与“应收账款”组合划分相同

12、应收账款

本集团对所有应收款项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提损失准备。对应收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10.（6）金融工具减值”。

（1）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

1)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应收账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2) 对自初始确认后是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本集团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额该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来判定金融工具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但是，如果本集团确定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的，可以假设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一个年度，则表明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集团在不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的情况下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即使逾期超过一个年度，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仍未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集团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本集团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而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是可行，所以本集团按照初始确认时间为共同风险特征。

本集团对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如下组合：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	固定预期信用损失率
集团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应收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款项	一般不存在预期信用损失

采用账龄分析法对应收款项计提的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中，本集团根据以前年度的实际信用损失，并考虑本期的前瞻性信息，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估计政策为：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	1	1
1-2年	7.5	7.5
2-3年	15	15
3-4年	30	30
4-5年	50	50
5年以上	80	80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应收账款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本集团将其差额确认为应收账款减值损失，借记“信用减值损失”，贷记“坏账准备”。相反，本集团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做相反的会计记录。

本集团实际发生信用损失，认定相关应收账款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的，根据批准的核销金额，借记“坏账准备”，贷记“应收账款”。若核销金额大于已计提的损失准备，按期差额借记“信用减值损失”。

13、存货

本集团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在产品、库存商品等。

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原材料，采取加权平均法确定领用实际成本，领用或发出库存商品，采用大机具以个别认定法、小机具和配件按先进先出法确定其实际成本。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库存商品、在产品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14、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长期股权投资主要是对子公司的投资、对联营企业的投资和对合营企业的投资。

本集团对共同控制的判断依据是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并且该安排相关活动的政策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本集团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20%（含）以上但低于50%的表决权时，通常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持有被投资单位20%以下表决权的，还需要综合考虑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或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或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或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或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等事实和情况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对被投资单位形成控制的，为本集团的子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按零确定。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报告期，补充披露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理方法。例如：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集团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报告期，补充披露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处理方法。例如：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集团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做调整，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采用公允价值核算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合并日转入当期投资损益。

除上述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公司如有以债务重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等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根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披露确定投资成本的方法。

本集团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追加投资时，按照追加投资支付的成本额公允价值及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增加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按照应享有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随着被他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的变动相应调整增加或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中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投资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长期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有关规定进行

会计处理，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剩余股权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损益。

本集团对于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股股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5、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本集团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即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本集团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办公设备等。本集团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5-20	5%	4.75%-6.33%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9.50%-1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9.50%-19.00%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5	5%	19.00%-31.67%

16、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17、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本集团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使用权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

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软件使用权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8、长期资产减值

本集团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减值迹象时，本集团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9、长期待摊费用

本集团的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租赁房屋装修费、租赁费和展场修建费。该等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0、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是指本集团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除外。具体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非货币性福利以及其他短期薪酬。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本集团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属于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的除外。

本集团的设定提存计划，是指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以及企业年金等，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集团确认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21、预计负债

当与对外担保、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负债：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有改变则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22、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集团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需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3、收入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集团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收入确认政策如下：

(1) 销售商品

当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该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以下简称“转让商品”）相关的权利和义务；该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该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公司的农机产品销售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义务的合同。农机销售合同中不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农机流通板块：公司在产品移交给最终农户时即确认收入实现；农机制造板块：公司在将农机交付给客户，经客户确认收货后确认收入实现。

（2）提供劳务

在一个会计期间内开始并完成的，在劳务已经提供，收到价款或取得收取款项的凭证时，确认营业收入实现。跨越一个会计年度完工的，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营业收入；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不确认营业收入。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24、政府补助

本集团的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中，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文件中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本集团按照上述区分原则进行判断，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或对年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本集团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区分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集团两种情

况，分别按照以下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集团提供贷款的，本集团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集团，本集团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本集团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 2)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 3) 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5、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26、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2017年，财政部颁布了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并要求境内上市的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本集团自2020年1月1日开始执行新的收入准则。	相关会计政策变更已经本公司董事会会议批准。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3)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是否需要调整年初资产负债表科目

□ 是 √ 否

不需要调整年初资产负债表科目的原因说明

1) 新收入准则

根据财政部规定，本公司（含下属子公司，下同）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本公司主营农机产品销售，业务分为农机流通板块、农机制造板块，所售产品皆不需要安装、调试。在新旧准则下，公司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如下：

项目	2020年1月1日前	2020年1月1日后
收入确认原则	公司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1）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2）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1）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2）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3）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4）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5）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具体原则	（1）农机流通板块：在将农机交付给最终农户，取得收款权利时确认收入； （2）农机制造板块：在将农机交付给客户，经客户确认收货后确认收入实现。	（1）农机流通板块：公司在产品移交给最终农户时即确认收入实现； （2）农机制造板块：在将农机交付给客户，经客户确认收货后确认收入实现。

根据新收入准则第十一条规定，公司的农机产品销售不属于在某一时段履行义务，系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义务的合同。农机销售合同中不存在重大融资成分。

综上所述，收入政策的变化对公司业务模式、合同条款、收入确认等方面无影响。公司新旧收入准则下的收入确认时点没有差异，收入政策的变化对首次执行日前各年（末）营业收入、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资产总额、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均无影响。公司执行新收入准则无需要调整年初财务报表的情形。

2) 新租赁准则

根据财政部规定，公司将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2020 年半年度报告不存在执行新租赁准则需要调整年初财务报表的情形。

公司涉及租赁业务主要是作为承租人租入经营场地，属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根据新租赁准则第三十二条，公司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不需要调整年初财务报表。

(4)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批发和零售环节销售的属于财税 2001 (113) 号文件范围的农机产品	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	7%、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0、15%、20%、25%
增值税	技术服务	6%
增值税	农机生产销售和 3 缸以下 (含 3 缸) 柴油机销售收入	9%
增值税	车辆等产品销售收入	13%、3%
增值税	小规模纳税人销售收入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0 年第 13 号、24 号)	1%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

2、税收优惠

(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六条、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第 (一) 项规定的企业从事农、林、牧、渔业项目的所得，可以免征、减征企业所得税。四川吉峰农机维修服务有限公司和吉林省吉峰金桥农机维修服务有限公司两家子公司及新疆吉康聚力农业服务有限公司农机作业业务属于“灌溉、农产品初加工、兽医、农机推广、农机作业和维修等农、林、牧、渔服务业项目”，通过向税务局提出免税申请，享受企业所得税免税的税收优惠。

(2) 根据吉林省科学技术厅、吉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吉林省税务局联合发布的《关于公布吉林省2018年第一批

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结果的通知》（吉科发办〔2018〕322号）的有关规定，吉林省康达农业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达机械）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发证日期为2018年9月14日，证书编号GR201822000125，有效期三年（自2018年至2020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以及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规定，高新技术企业在认定有效期内享受减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吉林省康达农业机械有限公司将在2018年至2020年期间享受该税收优惠政策。

（3）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文）的有关规定，自2019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本集团如下公司符合国家相关规定的小型微利企业，其所得减按25%或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具体单位如下：

序号	纳税主体名称	序号	纳税主体名称
1	成都农吉汇农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63	营口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2	陕西聚力农业机械有限公司	64	铁岭吉峰农业装备有限公司
3	吉福瑞农业机械成都有限公司	65	盘锦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4	成都铁马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66	辽宁亿丰农机有限公司
5	成都吉峰聚力机电产品有限公司	67	辽宁久润农业装备有限公司
6	四川康源水利工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68	长春亿保田农机有限公司
7	吉峰农机（成都）有限公司	69	鸡西聚力农业装备有限公司
8	新疆力瑞农机服务有限公司	70	黑龙江省建三江农垦聚力农机销售有限公司
9	四川吉峰联科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71	黑龙江红兴隆农垦鑫丰农业装备有限公司
10	贵州吉峰联科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72	江西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11	成都吉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73	吉安康泰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12	四川吉峰睿立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74	湖南吉康农机有限公司
13	内江市神宇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75	怀化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14	南充吉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76	衡阳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15	泸州吉峰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77	河南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16	泸州亨通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78	开封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17	重庆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79	广西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18	重庆市荣昌区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80	河池吉峰农机有限责任公司
19	重庆聚康农机有限公司	81	来宾吉峰聚力农机有限公司
20	重庆吉康农机有限公司	82	广州吉峰合智农机汽车有限公司
21	梁平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83	茂名吉峰聚力农机有限公司
22	重庆市万州区吉跃农机有限公司	84	茂名吉峰合智农机有限公司
23	贵州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85	凉山吉峰农机汽车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24	铜仁市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86	攀枝花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25	黔东南州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87	阿坝州吉峰农牧水电机械有限公司
26	贵州吉康农机有限公司	88	眉山吉峰农机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27	安顺市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89	乐山市吉峰农机有限责任公司
28	云南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90	内江市吉康农机有限公司
29	曲靖市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91	宜宾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30	临沧吉峰农机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92	泸州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31	昆明吉特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93	南充吉峰农业装备有限公司
32	昆明吉马贸易有限公司	94	遂宁吉峰农机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33	昆明吉峰农机维修服务有限公司	95	广安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34	乌鲁木齐博众天翔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96	达州聚农农业装备有限公司
35	西安吉峰汇众农机汽车有限公司	97	巴中吉峰农机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36	渭南聚力农业装备有限公司	98	甘孜州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37	陕西吉康农机工程有限公司	99	德阳吉峰农机汽车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38	宝鸡吉康运腾农机有限公司	100	德阳吉峰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39	中宁县同德农业机械贸易有限公司	101	绵竹吉峰农机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40	榆林吉峰同德农机有限公司	102	广元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41	吴忠市吉峰万盛达农机汽车有限公司	103	剑阁县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42	石嘴山吉峰金辉农机汽车有限公司	104	绵阳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43	宁夏吉康农业装备有限公司	105	绵阳聚农农机销售有限公司
44	宁夏吉峰同泰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106	绵阳聚力农机有限公司
45	甘肃吉峰农机销售有限公司	107	北京吉峰华龙农业装备有限公司
46	天水吉峰大众农机有限公司	108	安徽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47	张掖市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109	六安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48	永昌县鼎宏农牧机械有限公司	110	淮南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49	武威瑞丰惠陇农业机械发展有限公司	111	六安市吉峰聚力农机销售有限公司
50	张掖康盛农业机械有限公司	112	浙江吉峰聚力农业机械有限公司
51	四平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113	绍兴智友农机有限公司
52	梅河口久润农机有限公司	114	绍兴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53	梅河口吉峰金桥农机有限公司	115	衢州吉峰农业机械有限公司
54	吉林市聚力农机有限公司	116	湖州民富农机有限公司
55	吉林市佳润农机有限公司	117	慈溪吉智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56	吉林省聚力农业装备有限公司	118	浙江吉峰农业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57	长春宇春机械有限公司	119	福建吉峰农业机械贸易有限公司
58	长春佳田农机有限公司	120	三明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59	白城吉峰广联农机有限公司	121	南平聚农农机服务有限公司
60	白城市聚力农机有限公司	122	江苏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61	辽宁汇丰农机城有限公司	123	南京聚力农机服务有限公司
62	吉林省康达商贸有限公司	124	陕西吉峰聚力农机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4) 根据2011年7月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的有关规定,自2011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根据2012年4月6日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

公告2012年第12号)的有关规定,自2011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以《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规定的产业项目为主营业务,且其当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占企业收入总额70%以上的企业,经企业申请,主管税务机关审核确认后,可减按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2020年4月23日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公告2020年第23号)的有关规定,自2021年1月1日至203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以《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规定的产业项目为主营业务,且其当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占企业收入总额60%以上的企业,可减按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本集团部分子公司已经取得各主管税务机关审核确认,可减按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具体单位如下:

序号	纳税主体名称	序号	纳税主体名称
1	吉峰三农科技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6	新疆吉峰天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	四川吉峰农机连锁有限公司	7	宁夏吉峰同德农机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3	四川吉峰聚力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8	甘肃河西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4	四川吉峰聚农农业装备有限公司	9	成都凯茂三农农业机械有限公司
5	新疆吉康聚力农业服务有限公司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111,579.12	143,382.95
银行存款	62,912,863.95	88,259,582.16
其他货币资金	307,282,749.67	241,777,500.37
合计	372,307,192.74	330,180,465.48

其他说明

截止2020年6月30日,使用权受限的货币资金为307,305,281.28元,其中: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307,282,749.67元,冻结或存在其他使用限制的资金为22,531.61元。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8,046,713.40	

其中：		
其中：		
合计	18,046,713.40	

其他说明：

3、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44,450,000.00	44,450,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300,000.00	
减：减值准备	-447,500.00	-444,500.00
合计	44,302,500.00	44,005,500.00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44,750,000.00	100.00%	447,500.00	1.00%	44,302,500.00	44,450,000.00	100.00%	444,500.00	1.00%	44,005,500.00
其中：										
其中：商业承兑汇票	44,450,000.00	99.33%	444,500.00	1.00%	44,005,500.00	44,450,000.00	100.00%	444,500.00	1.00%	44,005,500.00
银行承兑汇票	300,000.00	0.67%	3,000.00	1.00%	297,000.00					
合计	44,750,000.00	100.00%	447,500.00		44,302,500.00	44,450,000.00	100.00%	444,500.00		44,005,500.0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0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447,500.00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商业承兑汇票	44,450,000.00	444,500.00	1.00%
银行承兑汇票	300,000.00	3,000.00	1.00%
合计	44,750,000.00	447,500.00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商业承兑汇票坏账准备	444,500.00					444,500.00
银行承兑汇票坏账准备		3,000.00				3,000.00
合计	444,500.00	3,000.00				447,500.0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3)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商业承兑票据	44,450,000.00
合计	44,450,000.00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68,945,800.00	
合计	168,945,800.00	

4、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375,392.92	2.93%	15,375,392.92	100.00%		15,568,172.60	4.07%	15,568,172.60	100.00%	
其中：										
其中：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15,375,392.92	2.93%	15,375,392.92	100.00%		15,568,172.60	4.07%	15,568,172.6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09,007,605.94	97.07%	51,669,595.77	10.15%	457,338,010.17	367,043,620.82	95.93%	50,072,751.37	13.64%	316,970,869.45
其中：										
其中：账龄组合	509,007,605.94	97.07%	51,669,595.77	10.15%	457,338,010.17	367,043,620.82	95.93%	50,072,751.37	13.64%	316,970,869.45
合计	524,382,998.86	100.00%	67,044,988.69		457,338,010.17	382,611,793.42	100.00%	65,640,923.97		316,970,869.4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15,375,392.92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双流县丰收农机专业合作社（王金勇）	1,834,520.00	1,834,520.00	100.00%	该客户涉及刑事案件
安顺市西秀区农机门市部	1,447,011.68	1,447,011.68	100.00%	无偿还能力
贵州省-惠水谢学波	1,065,812.30	1,065,812.30	100.00%	无偿还能力
100 万以下零星单位单项计提汇总	11,028,048.94	11,028,048.94	100.00%	无偿还能力
合计	15,375,392.92	15,375,392.92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1,669,595.77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45,384,706.00	3,453,847.06	1.00%
1-2 年	62,870,425.40	4,715,281.91	7.50%
2-3 年	29,160,778.59	4,374,116.79	15.00%
3-4 年	24,303,288.54	7,290,986.56	30.00%
4-5 年	19,984,541.99	9,992,271.00	50.00%
5 年以上	27,303,865.42	21,843,092.45	80.00%
合计	509,007,605.94	51,669,595.77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45,386,836.11
1 至 2 年	63,032,925.40
2 至 3 年	29,570,978.59
3 年以上	86,392,258.76
3 至 4 年	25,747,058.91
4 至 5 年	21,304,079.22
5 年以上	39,341,120.63
合计	524,382,998.86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65,640,923.97	10,879,317.53	350,900.00		9,124,352.81	67,044,988.69
合计	65,640,923.97	10,879,317.53	350,900.00		9,124,352.81	67,044,988.6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鄂尔多斯市和鑫农机有限责任公司	350,900.00	抵账收回
合计	350,900.00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0.0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6,408,840.00	1.22%	64,088.40
客户二	6,165,000.00	1.18%	61,650.00
客户三	4,909,100.00	0.94%	49,091.00
客户四	4,075,978.00	0.78%	40,759.78
客户五	2,983,950.00	0.57%	29,839.50
合计	24,542,868.00	4.69%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00,774,197.45	88.08%	85,158,148.54	80.38%
1 至 2 年	3,760,820.17	3.29%	8,844,623.12	8.35%
2 至 3 年	4,746,492.38	4.15%	4,435,936.48	4.19%
3 年以上	5,132,510.03	4.49%	7,506,260.89	7.08%
合计	114,414,020.03	--	105,944,969.03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供应商一	1,656,512.34	未结算
供应商二	690,163.05	未结算
合计	2,346,675.39	—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本期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 56,555,002.26 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49.43%。

其他说明：

6、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46,332,348.54	133,122,281.69
合计	146,332,348.54	133,122,281.69

(1)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对外借款	77,067,727.62	98,602,665.06
保证金、押金	6,177,710.99	6,756,901.69
代垫款	38,445,525.92	37,462,616.80
备用金	1,933,846.81	1,461,932.60
应收供应商三包服务费	2,092,010.29	2,603,584.71
应收股权转让款	34,736,036.38	
其他	31,590,801.54	27,348,177.45
合计	192,043,659.55	174,235,878.31

2)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21,644,136.53		19,469,460.09	41,113,596.62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 本期	—	—	—	—
本期计提	5,627,820.66		270,940.18	5,898,760.84
其他变动	1,301,046.45			1,301,046.45
2020 年 6 月 30 日余额	25,970,910.74		19,740,400.27	45,711,311.01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98,980,074.84
1 至 2 年	20,753,443.09
2 至 3 年	14,992,440.21
3 年以上	57,317,701.41
3 至 4 年	8,432,345.64
4 至 5 年	18,973,306.37
5 年以上	29,912,049.40
合计	192,043,659.55

3)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41,113,596.62	5,898,760.84			1,301,046.45	45,711,311.01
合计	41,113,596.62	5,898,760.84			1,301,046.45	45,711,311.0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4)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一	股权转让款	33,445,000.00	1年以内	17.42%	334,450.00
单位二	对外借款	11,581,983.11	1年以内	6.03%	115,819.83
单位三	对外借款	9,626,916.67	1年以内	5.01%	96,269.17
单位四	对外借款	5,045,413.00	3-5年	2.63%	2,510,706.50
单位五	对外借款	5,044,444.44	1年以内	2.63%	50,444.44
合计	--	64,743,757.22	--	33.72%	3,107,689.94

7、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26,840,502.06		126,840,502.06	92,947,736.83		92,947,736.83
在产品	5,195,767.80		5,195,767.80	4,779,283.52		4,779,283.52
库存商品	369,250,686.06	12,195,772.30	357,054,913.76	321,140,524.64	11,754,157.98	309,386,366.66
发出商品	26,481,889.48		26,481,889.48	49,099,374.16		49,099,374.16
低值易耗品	1,085,736.60		1,085,736.60	1,054,590.66		1,054,590.66
在途物资	600,353.98		600,353.98	12,539,484.24		12,539,484.24
合计	529,454,935.98	12,195,772.30	517,259,163.68	481,560,994.05	11,754,157.98	469,806,836.07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11,754,157.98	1,277,483.20		627,986.38	207,882.50	12,195,772.30
合计	11,754,157.98	1,277,483.20		627,986.38	207,882.50	12,195,772.30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8、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具体情况如下		
四川吉峰三立工程机械有限公司-欠款本金	23,220,691.28	23,220,691.28
减：四川吉峰三立工程机械有限公司-欠款利息调整	-4,259,661.93	-4,259,661.93
减：四川吉峰三立工程机械有限公司-欠款减值准备	-18,961,029.35	-18,961,029.35

重要的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单位：元

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其他说明：

根据本公司与四川吉峰三立工程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峰三立）签订的《还款协议》，2014年9月30日，本公司应收吉峰三立余额为31,698,711.28元，累计已收回本金8,478,020.00元，应收吉峰三立欠款本金23,220,691.28元，未摊销利息调整4,259,661.93元，已计提减值准备18,961,029.35元，对吉峰三立长期应收款账面价值为0.00元，截止2020年6月30日，本公司应收欠款已全部到期，欠款从长期应收款列报到“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资产”。

9、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增值税	21,523,010.75	20,261,574.76
预缴所得税	1,203,940.56	1,271,183.26
合计	22,726,951.31	21,532,758.02

其他说明：

10、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一、强制 清算等原 因无法控 制的子公 司											
新疆吉峰 聚力农机 有限公司	3,628,294 .22									3,628,294 .22	3,628,294 .22
宿迁吉峰 农机汽车 贸易有限 公司	528,582.2 9									528,582.2 9	
小计	4,156,876 .51									4,156,876 .51	3,628,294 .22
二、联营企业											
四川安吉 瑞科技发 展有限公 司	306,193.4 9			-68,292.5 7						237,900.9 2	
小计	306,193.4 9			-68,292.5 7						237,900.9 2	
合计	4,463,070 .00			-68,292.5 7						4,394,777 .43	3,628,294 .22

其他说明

1、新疆吉峰聚力农机有限公司被法院判决强制清算并由法院主导成立清算组，清算组对上述公司进行清算，本公司不再控制该公司。

2、本公司原间接控制的子公司——宿迁吉峰农机汽车贸易有限公司于2019年初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11、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8,490,300.11	8,490,300.11
减：减值准备	-6,790,300.11	-6,790,300.11
合计	1,700,000.00	1,700,000.00

其他说明：

(1)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明细如下：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四川吉峰长城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4,000,000.00			4,000,000.00
杭州市萧山区聚力农机服务中心	800,000.00			800,000.00
南充吉峰车辆工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900,000.00			900,000.00
江苏久阳农业装备有限公司	2,790,300.11			2,790,300.11
合计	8,490,300.11			8,490,300.11

(2) 减值准备明细如下：

被投资单位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四川吉峰长城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4,000,000.00			4,000,000.00
江苏久阳农业装备有限公司	2,790,300.11			2,790,300.11
合计	6,790,300.11			6,790,300.11

12、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27,785,203.72	150,024,636.15
合计	127,785,203.72	150,024,636.15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73,120,801.31	21,110,842.76	30,895,134.83	18,185,657.31	243,312,436.21
2.本期增加金额		3,309,629.21	1,213,648.89	265,384.68	4,788,662.78
(1) 购置		2,858,929.21	1,213,648.89	265,384.68	4,337,962.78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存货转自用		450,700.00			450,700.00
3.本期减少金额	25,313,577.73	4,000.00	1,133,774.85	344,222.45	26,795,575.03
(1) 处置或报废			941,033.85	231,765.91	1,172,799.76
(2) 本期合并减少	25,313,577.73	4,000.00	192,741.00	112,456.54	25,622,775.27
4.期末余额	147,807,223.58	24,416,471.97	30,975,008.87	18,106,819.54	221,305,523.96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48,299,632.55	6,641,709.37	21,866,718.12	16,479,740.02	93,287,800.06
2.本期增加金额	4,222,142.50	1,359,176.09	1,547,446.20	210,012.39	7,338,777.18
(1) 计提	4,222,142.50	928,476.09	1,547,446.20	210,012.39	6,908,077.18
(2) 本期合并增加					
(3) 存货转自用		430,700.00			430,700.00
3.本期减少金额	5,812,168.76	3,800.00	1,000,322.85	289,965.39	7,106,257.00
(1) 处置或报废			821,319.88	189,267.92	1,010,587.80
(2) 本期合并减少	5,812,168.76	3,800.00	179,002.97	100,697.47	6,095,669.20
4.期末余额	46,709,606.29	7,997,085.46	22,413,841.47	16,399,787.02	93,520,320.2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01,097,617.29	16,419,386.51	8,561,167.40	1,707,032.52	127,785,203.72
2.期初账面价值	124,821,168.76	14,469,133.39	9,028,416.71	1,705,917.29	150,024,636.15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营口吉峰农机办公楼	10,358,448.15	尚在办理中
长春宇春机械房屋	9,527,410.54	被政府规划，无法办理产权证
新疆吉峰天信农机服务站	5,704,013.08	租赁土地，无法办理产权证
四川吉峰聚力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综合楼	4,595,984.51	尚在办理中
铜仁市吉峰农机房屋	1,776,513.02	尚在办理中
合计	31,962,369.30	

其他说明

13、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20,961,023.09	7,767,226.95
合计	20,961,023.09	7,767,226.95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营口吉峰办公室	174,959.00		174,959.00	174,959.00		174,959.00
聚力投资 1#酒店及配送基地				7,515,211.15		7,515,211.15
康达机械二期建设工程	20,786,064.09		20,786,064.09	77,056.80		77,056.80
合计	20,961,023.09		20,961,023.09	7,767,226.95		7,767,226.95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营口吉		174,959.				174,959.						

峰办公室		00			00						
聚力投资 1#酒店及配送基地		7,515,211.15	2,217,600.00		9,732,811.15						
康达机械二期建设工程		77,056.80	20,709.07		20,786.06						
合计		7,767,226.95	22,926.67		9,732,811.15	20,961.023.09	--	--			--

14、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商标权	软件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61,468,166.95			38,290.00	13,453,795.82	74,960,252.77
2.本期增加金额	15,958,480.00					15,958,480.00
(1) 购置	15,958,480.00					15,958,480.00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22,649,328.20					22,649,328.20
(1) 处置	2,000,000.00					2,000,000.00
(2) 本期合并减少	20,649,328.20					20,649,328.20
4.期末余额	54,777,318.75			38,290.00	13,453,795.82	68,269,404.57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8,822,325.21			4,733.33	12,556,289.59	21,383,348.13
2.本期增加金额	677,513.34			1,500.00	182,147.70	861,161.04
(1) 计提	677,513.34			1,500.00	182,147.70	861,161.04

3.本期减少金额	3,698,119.06					3,698,119.06
(1) 处置	799,968.00					799,968.00
(2)本期合并减少	2,898,151.06					2,898,151.06
4.期末余额	5,801,719.49			6,233.33	12,738,437.29	18,546,390.1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8,975,599.26			32,056.67	715,358.53	49,723,014.46
2.期初账面价值	52,645,841.74			33,556.67	897,506.23	53,576,904.64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15、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其他	处置	其他	
吉林省康达农业机械有限公司	75,020,519.44					75,020,519.44
吉林省吉峰金桥农机有限公司	16,898,147.91					16,898,147.91
辽宁汇丰农机城有限公司	4,117,874.03					4,117,874.03

吉林省聚力农业装备有限公司	3,024,672.50					3,024,672.50
宁夏吉峰同德农机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2,940,000.00					2,940,000.00
四川康源水利工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1,231,109.58					1,231,109.58
甘肃河西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784,000.00					784,000.00
云南昕南南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430,973.97				430,973.97	
长春宇春机械有限公司	202,222.73					202,222.73
吉安康泰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65,361.29					65,361.29
辽宁亿丰农机有限公司	57,889.75					57,889.75
长春亿保田农机有限公司	18,244.03					18,244.03
合计	104,791,015.23	0.00	0.00	0.00	430,973.97	104,360,041.26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处置	其他	
吉林省吉峰金桥农机有限公司	6,366,723.00					6,366,723.00
吉林省聚力农业装备有限公司	3,024,672.50					3,024,672.50
四川康源水利工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1,231,109.58					1,231,109.58
云南昕南南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430,973.97				430,973.97	
长春宇春机械有限公司	202,222.73					202,222.73

吉安康泰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65,361.29					65,361.29
辽宁亿丰农机有限公司	57,889.75					57,889.75
长春亿保田农机有限公司	18,244.03					18,244.03
长春宇春机械有限公司	202,222.73					202,222.73
合计	11,397,196.85				430,973.97	10,966,222.88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其他说明

16、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租赁房屋装修费	1,832,810.11	462,900.00	908,934.72		1,386,775.39
租赁费	1,193,131.46	976,811.31	1,060,981.60		1,108,961.17
展场修建费	187,836.85		27,787.20		160,049.65
合计	3,213,778.42	1,439,711.31	1,997,703.52		2,655,786.21

其他说明

1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7,430,116.89	1,414,011.49	7,650,698.29	1,521,283.26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394,088.70	78,361.54	394,088.70	78,361.54
信用减值准备	32,435,771.53	6,325,821.83	29,141,688.81	5,794,603.53

合计	40,259,977.12	7,818,194.86	37,186,475.80	7,394,248.33
----	---------------	--------------	---------------	--------------

(2)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7,818,194.86		7,394,248.33

18、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土地及工程款				15,784,761.81		15,784,761.81
其他	633,611.59		633,611.59			
合计	633,611.59		633,611.59	15,784,761.81		15,784,761.81

其他说明：

19、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40,400,000.00	50,750,000.00
抵押借款	64,500,000.00	84,500,000.00
保证借款	338,550,000.00	347,400,000.00
信用借款	15,839,600.00	10,916,100.00
合计	459,289,600.00	493,566,1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 质押借款40,400,000.00元，其中：

①本公司下属子公司一新疆吉康聚力农业服务有限公司向库尔勒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借款余额40,000,000.00元，由新疆吉康聚力农业服务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商业承兑汇票（出票人：新疆利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承兑人：新疆利华（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收票人：新疆吉康聚力农业服务有限公司，出票日期：2019年8月28日，到期日：2020年8月28日，票面金额：44,450,000.00元，票据号码：2313888000101201908284637727861）提供质押担保。

②本公司下属子公司—绵阳吉峰农机有限公司向乐山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绵阳分行借款余额400,000.00元，由绵阳吉峰农机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对绵阳市安州区农业农村局的635,800.00元应收账款提供质押担保。

2) 抵押借款64,500,000.00元，其中：

①本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成都西区支行借款余额30,000,000.00元，由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德阳吉峰农机汽车贸易有限责任公司以其持有的位于德阳市市区渤海路12号的房产（川（2017）旌阳区不动产权第0001286号）提供抵押担保；本公司下属子公司—辽宁汇丰农机城有限公司、四川吉峰汽车贸易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提供担保；同时由本公司控制人王新明以其持有的本公司股权提供质押担保与保证担保。

②本公司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蜀汉路支行借款余额30,000,000.00元。由本公司控制人王新明、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成都凯茂三农业机械有限公司、甘孜州吉峰农机有限公司和成都铁马工程机械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成都铁马工程机械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位于金堂县赵镇同乐路198号1-3栋的不动产（川2017金堂县不动产权第0010198号，0010199号，0010202号）作为抵押物提供担保。

③本公司下属子公司—辽宁亿丰农机有限公司向大洼恒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借款余额合计4,500,000.00元。由下属子公司—辽宁亿丰农机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位于盘锦市大洼区田家街道小洼社区的不动产（辽（2017）大洼区不动产权第0005153号）作为抵押物提供担保。

3) 保证借款338,550,000.00元，其中：

①本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成都西区支行借款余额97,000,000.00元，由南充吉峰车辆工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以其国有土地使用权提供抵押担保；本公司下属子公司—辽宁汇丰农机城有限公司、浙江吉峰聚力农业机械有限公司、新疆吉峰天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凉山吉峰农机汽车贸易有限责任公司、四川吉峰汽车贸易有限公司、绵阳吉峰农机有限公司、江苏吉峰农机有限公司、重庆吉峰农机有限公司、云南吉峰农机有限公司和德阳吉峰农机汽车贸易有限责任公司为本公司提供担保；南充吉峰车辆工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为本公司提供担保，同时由本公司控制人王新明与西藏山南神宇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其持有的本公司股权提供担保。

②本公司向平安银行成都分行借款余额60,000,000.00元，由本公司控制人王新明和本公司下属子公司辽宁汇丰农机城有限公司提供担保，西藏山南神宇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其持有本公司股权提供质押担保。

③本公司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过商业票据贴现融资40,000,000.00元，西藏山南神宇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本公司控制人王新明为本公司提供担保。

④本公司向天府银行郫都支行借款余额36,450,000.00元，由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南充吉峰农业装备有限公司、四川吉峰农机连锁有限公司、成都凯茂三农农业机械有限公司及本公司控制人王新明提供担保，本公司关联方王海名以其持有的本公司股权提供质押担保。

⑤本公司向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西区支行借款余额30,000,000.00元，由本公司控制人王新明等提供保证担保，同时王新明以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提供质押担保。

⑥本公司向浙商银行成都郫都支行借款余额18,600,000.00元，由宿迁昊昇农业发展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房产提供抵押担保，同时由本公司控制人王新明提供担保。

⑦本公司向兴业银行成都分行借款余额19,900,000.00元，同时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四川吉峰聚农农业装备有限公司及本公司控制人王新明提供担保，由西藏山南神宇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提供质押担保。

⑧本公司向招商银行成都红照壁支行借款余额7,500,000.00元，由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四川吉峰农机连锁有限公司、成都吉峰聚力机电产品有限公司、成都凯茂三农农业机械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同时由本公司控制人王新明以其持有的本公司股权提供质押担保。

⑨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宁夏吉峰同德农机汽车贸易有限公司向宁夏银行北京路支行借款余额1,000,000.00元，本公司和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吴忠市吉峰万盛达农机汽车有限公司、宁夏吉康农业装备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由王宇红、王耀忠、熊克晗提供保证担保及王宇红以其持有的房产提供抵押担保。

⑩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宁夏吉康农业装备有限公司向宁夏银行北京路支行借款余额500,000.00元，由本公司和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宁夏吉峰同德农机汽车贸易有限公司及吴忠市吉峰万盛达农机汽车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由王宇红、王耀忠、熊克晗提供保证担保。

⑪本公司下属子公司—黑龙江金亿丰农业装备有限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开发区支行借款余额10,000,000.00元，由王吉永、蔡卓斌以其持有的不动产提供抵押担保；由王成刚、迟艳芸提供保证担保。

⑫本公司下属子公司—甘肃河西吉峰农机有限公司向兰州银行酒泉西城支行借款余额10,000,000.00元，由酒泉市铸陇机械制造有限公司不动产，权证号：酒国用（2010）第13023号作为抵押物提供担保，瓜州县铸陇机械制造有限公司不动产，权证号：甘（2018）瓜州县不动产权第0000300号，瓜国用（2015）第0067号作为抵押物提供担保。由刘风军、甘肃吉峰农机销售有限公司、酒泉市铸陇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和瓜州县铸陇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⑬本公司下属子公司—盘锦吉峰农机有限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盘锦分行借款余额3,600,000.00元，由政府增信农业融资风险补偿基金担保，并追加王桂芬、郭念伟、关乃爽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⑭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吴忠市吉峰万盛达农机汽车有限公司向宁夏银行利通支行借款余额1,000,000.00元,由本公司和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宁夏吉峰同德农机汽车贸易有限公司及王宇红提供担保,王耀忠以其持有的房产提供抵押担保。

⑮本公司下属子公司—长春宇春机械有限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林省分行借款余额3,000,000.00元。由吉林省农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担保,并由下属子公司吉林省吉峰金桥农机有限公司,以及长春宇春机械有限公司的土地使用权,权证号:长国用(2010)第061000444号、长国用(2010)第061000445号为吉林省农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

4) 信用借款15,839,600.00元,其中:

①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吴忠市吉峰万盛达农机汽车有限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吴忠新区支行借款余额1,000,000.00元。

②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宝鸡吉康运腾农机有限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宝鸡政务大厅分理处借款余额1,000,000.00元。

③本公司下属子公司—甘肃河西吉峰农机有限公司、张掖康盛农业机械有限公司、武威瑞丰惠陇农业机械发展有限公司与永昌县鼎宏农牧机械有限公司向中国一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借款余额12,848,700.00元。

④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昆明吉特机械设备有限公司向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借款余额600,000.00元。

⑤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安顺市吉峰农机有限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顺塔山支行借款余额390,900.00元。

20、应付票据

单位: 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473,369,214.00	441,607,869.00
合计	473,369,214.00	441,607,869.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21、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货款	259,566,648.06	171,259,063.33
合计	259,566,648.06	171,259,063.3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供应商一	3,595,768.51	未结算
供应商二	3,094,188.14	未结算
供应商三	1,851,066.02	未结算
供应商四	1,260,000.00	未结算
供应商五	1,250,669.45	未结算
供应商六	1,121,000.00	未结算
合计	12,172,692.12	--

其他说明：

本报告期末，一年以上应付账款余额37,904,471.75元。

22、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205,364,839.88	95,176,344.53
合计	205,364,839.88	95,176,344.5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客户一	2,600,000.00	未结算
客户二	1,497,717.00	未结算
客户三	693,700.00	未结算
合计	4,791,417.00	--

23、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0,255,464.84	43,066,925.32	49,858,319.00	13,464,071.1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	150,627.42	1,001,667.05	962,129.39	190,165.08

存计划				
三、辞退福利		481,628.04	412,518.04	69,110.00
合计	20,406,092.26	44,550,220.41	51,232,966.43	13,723,346.24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9,414,077.04	39,246,046.58	45,936,808.73	12,723,314.89
2、职工福利费		1,420,173.20	1,335,557.87	84,615.33
3、社会保险费	45,912.84	1,104,236.31	1,112,155.57	37,993.58
其中：医疗保险费	43,261.66	1,016,743.21	1,026,080.07	33,924.80
工伤保险费	801.62	21,896.30	22,488.91	209.01
生育保险费	1,849.56	65,596.80	63,586.59	3,859.77
4、住房公积金	29,448.67	830,654.60	741,618.60	118,484.67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66,026.29	465,814.63	732,178.23	499,662.69
合计	20,255,464.84	43,066,925.32	49,858,319.00	13,464,071.1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40,980.29	994,659.06	953,548.81	182,090.54
2、失业保险费	9,647.13	7,007.99	8,580.58	8,074.54
合计	150,627.42	1,001,667.05	962,129.39	190,165.08

其他说明：

24、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264,437.86	908,366.43
企业所得税	10,242,770.59	6,061,793.98
个人所得税	1,877,469.06	2,456,561.75
城市维护建设税	6,256.56	34,944.28

教育费附加	5,042.34	16,334.16
其他	259,915.95	273,806.26
合计	13,655,892.36	9,751,806.86

其他说明：

25、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1,173,359.08
应付股利	29,940,373.03	31,184,143.92
其他应付款	228,945,920.96	175,764,917.18
合计	258,886,293.99	208,122,420.18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借款利息		1,173,359.08
合计		1,173,359.08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其他说明：

(2)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29,940,373.04	31,184,143.92
合计	29,940,373.03	31,184,143.92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1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3) 其他应付款

1)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借入资金	140,314,568.68	121,813,220.36
未付费用	44,594,030.83	20,794,868.01
代收款	1,135,287.89	2,754,612.09
保证金、押金	7,894,032.06	8,130,154.81
其他	35,008,001.50	22,272,061.91
合计	228,945,920.96	175,764,917.1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单位一	8,583,600.38	暂收款
单位二	3,000,000.00	暂借款
单位三	2,170,128.11	代收款未偿还
单位四	1,000,000.00	保证金未结算
合计	14,753,728.49	--

其他说明

26、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7,989,999.91	6,890,000.00
合计	7,989,999.91	6,890,000.00

其他说明：

27、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2,380,000.00	4,760,000.00
保证借款	2,255,000.00	4,510,000.00
合计	4,635,000.00	9,27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抵押借款为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新疆吉康聚力农业服务有限公司向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借入三年期 7,140,000.00 元长期借款，年利率 13.00%，本期已归还 2,380,000.00 元，其中 2,380,000.00 元借款将于 2021 年归还，已列报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保证借款为本集团向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借入两年期 9,020,000.00 元长期借款，年利率 12.24%，本期已归还 1,155,000.09 元，其中 5,609,999.91 元借款将于未来一年内归还，已列报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8、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2,295,500.65	2,247,224.85	7,427,247.49	7,115,478.01	
合计	12,295,500.65	2,247,224.85	7,427,247.49	7,115,478.01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年产 1500 台免耕播种机建设项目* 注 1	2,589,775.74	1,000,000.00		96,470.04			3,493,305.70	与资产相关
新都土地补贴款	6,978,793.40			105,340.14		6,873,453.26		与资产相关
土地补贴	1,409,400.00			16,200.00			1,393,200.00	与资产相关
场平补助资金	699,180.00			8,130.00			691,050.00	与资产相关
新型液体肥料施用技术与设备研发	175,000.00						175,000.00	与收益相关
"丘陵山地现代农机产业技术创新服务体系建 设"专项经费	300,000.00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偏柱式深松	96,428.57			2,678.58			93,749.99	与资产相关

整地联合作业农机示范与推广								
浙江省农机综合服务中心项目财政补贴款*注 2		1,000,000.00		147,677.56			852,322.44	与资产相关
其他	46,922.94	247,224.85		173,469.21		3,828.70	116,849.88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2,295,500.65	2,247,224.85		549,965.53		6,877,281.96	7,115,478.01	

其他说明：

新都土地补贴款其他减少系处置成都吉峰聚力投资有限公司不再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注1：根据四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四平市财政局下发的《关于组织申报2019年加快工业质量、效率和动力变革专项资金的通知》（四工信办联〔2019〕214号），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吉林省康达农业机械有限公司在2020年获得推进企业改造升级专项引导资金1,000,000.00元，根据相关资产可供使用时间从收到之日起，按照相关资产剩余可使用年限计算摊销，本期发生摊销递延收益全部计入其他收益。

注2：根据诸暨市农业农村局、诸暨市财政局下发的《关于下达诸暨市提升发展现代农业产业项目建设计划的通知》（诸农发〔2020〕10号），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浙江吉峰农业科技服务有限公司在2020年获得提升发展现代农业产业项目专项引导资金1,000,000.00元，根据相关资产可供使用时间从收到之日起，按照相关资产剩余可使用年限计算摊销，本期发生摊销递延收益全部计入其他收益。

29、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80,240,380.00						380,240,380.00

其他说明：

30、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99,476,956.55			199,476,956.55
其他资本公积	9,279,471.00	593,222.11	113,409.90	9,759,283.21

合计	208,756,427.55	593,222.11	113,409.90	209,236,239.76
----	----------------	------------	------------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其他资本公积本期增加、减少主要为少数股东退股等形成。

31、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946,980.00						2,946,980.00
其他	2,946,980.00						2,946,980.00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2,946,980.00						2,946,980.00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32、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4,906,344.91			14,906,344.91
合计	14,906,344.91			14,906,344.91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33、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524,018,692.83	-382,875,483.58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524,018,692.83	-382,875,483.5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419,127.41	-38,048,535.08

期末未分配利润	-527,437,820.24	-420,924,018.66
---------	-----------------	-----------------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3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176,791,361.81	978,042,233.11	1,068,348,693.77	892,276,440.75
其他业务	5,744,793.48	1,825,296.95	6,221,826.42	748,038.97
合计	1,182,536,155.29	979,867,530.06	1,074,570,520.19	893,024,479.72

35、税金及附加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64,490.93	205,220.63
教育费附加	26,225.48	88,835.46
房产税	413,368.27	409,598.49
土地使用税	704,363.82	380,472.78
车船使用税	107,698.98	
印花税	581,336.50	686,344.83
地方教育费附加	17,586.29	60,129.44
水利建设基金	34,493.85	58,380.05
其他		142,027.56
合计	1,949,564.12	2,031,009.24

其他说明:

36、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维修服务费	40,926,987.01	34,507,815.20
运杂费	25,492,883.83	18,895,354.11
职工薪酬	19,226,965.60	22,699,011.17
汽车使用费	2,856,831.38	3,636,087.68
租赁费	3,290,494.68	3,558,331.72
差旅费	2,025,764.13	3,495,242.63
广告宣传费	1,829,435.67	1,356,762.13
业务招待费	1,727,157.39	2,280,830.01
折旧费	1,793,958.35	1,401,436.16
办公费用	996,615.83	1,080,231.47
会务费	109,383.33	413,423.05
其他	2,498,196.52	3,585,332.61
合计	102,774,673.72	96,909,857.94

其他说明：

37、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1,507,143.84	20,380,619.61
折旧费	4,471,623.43	3,994,201.61
租赁费	1,880,137.68	1,064,367.53
无形资产摊销	861,161.04	951,001.76
汽车使用费	1,216,627.49	1,165,387.96
业务招待费	833,892.91	1,075,120.19
差旅费	485,030.18	1,223,881.81
办公费用	490,854.82	1,155,401.98
中介费	2,997,985.09	1,475,227.63
维修费	1,008,050.55	591,432.29
会务费	59,329.32	483,733.33
宣传费	103,294.00	74,841.00
股份支付		39,576,802.13

其他	5,715,948.69	4,452,796.00
合计	41,631,079.04	77,664,814.83

其他说明：

38、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费用	55,598.99	64,266.23
合计	55,598.99	64,266.23

其他说明：

39、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6,815,860.72	21,768,982.93
减：利息收入	2,818,560.57	1,316,151.05
加：手续费	1,892,319.57	5,152,558.31
加：贴息支出	2,108,223.09	7,440,689.95
加：担保费	1,045,700.00	
加：其他支出（含汇兑损益）		
合计	29,043,542.81	33,046,080.14

其他说明：

根据《成都市财政局 成都市农业委员会关于做好“农贷通”平台支持项目贷款贴息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成财农〔2017〕26号）和成都市“农贷通”平台建设联席会议2019年第一次会议相关要求，本公司2019年“农贷通”平台贷款贴息项目评审合格，于2020年4月3日获得贴息补助1,560,600.00元，对应冲减财务费用-利息支出1,560,600.00元。

40、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省级重点产业发展专项资金实施首台（套、批次）奖励和保险补偿*注 1	570,000.00	
浙江省农机综合服务中心项目	147,677.56	
新都土地补贴款	105,340.14	105,340.14

年产 1500 台免耕播种机建设项目	96,470.04	
玉米立茬覆盖保护性耕作播种机研究与示范		100,000.00
太阳能光伏提灌系统研究与推广		100,000.02
零星政府补助	377,667.94	87,988.53
合计	1,297,155.68	393,328.69

41、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8,292.57	-4,437.9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5,039,806.44	-256,428.18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4,773.79	185,292.49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060,162.7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50,000.00
合计	24,976,287.66	2,134,589.17

其他说明：

42、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5,898,760.84	1,776,816.32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3,000.00	-10,000.00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0,528,417.53	418,440.56
合计	-16,430,178.37	2,185,256.88

其他说明：

43、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277,483.20	-1,937,136.85
合计	-1,277,483.20	-1,937,136.85

其他说明：

44、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资产处置收益	19,364.87	24,912.65
合计	19,364.87	24,912.65

45、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政府补助		8,000.00	
无法支付的负债	344,735.18		344,735.18
赔偿等收入		2,860.00	
奖励收入	194,643.54	7,920.60	194,643.54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收入	24,839.81	10,055.88	24,839.81
其他	93,794.21	6,753.00	93,794.21
合计	658,012.74	35,589.4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 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 贴	本期发生金 额	上期发生金 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其他说明：

46、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债务重组损失	122,488.20		122,488.20
赔偿支出*	9,332,252.05	190,338.00	9,332,252.05
罚款支出	275,428.27	122,132.29	275,428.27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94,353.01	105,168.63	94,353.01
其他	55,070.17		55,070.17
合计	9,879,591.70	417,638.92	

其他说明：

*注：赔偿支出主要为公司对成都信诺酒店管理有限公司的补偿等，详见“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

47、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0,800,617.02	9,262,234.49
递延所得税费用	-521,974.83	7,443.84
合计	10,278,642.19	9,269,678.33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6,577,734.2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986,660.1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5,974,542.96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08,337.42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9,101.68
所得税费用	10,278,642.19

其他说明

4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2,818,560.57	1,316,151.05
政府补助	4,534,562.85	5,875,363.20
保证金及往来款	12,096,840.29	5,474,537.60
合计	19,449,963.71	12,666,051.85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杂费	19,302,928.79	16,735,601.11
维修服务费	13,779,394.67	20,503,186.20
保证金及往来款	19,032,355.98	17,237,418.47
其他	4,527,353.69	8,104,822.02
汽车使用费	1,898,759.86	4,801,475.64
差旅费	3,170,618.49	4,719,124.44
租赁费	4,992,377.16	4,163,029.81
业务招待费	2,714,138.35	3,355,950.20
办公费用	1,604,970.69	2,235,633.45
广告宣传费	1,869,314.47	1,356,762.13
中介费	4,528,961.56	2,817,963.67
油料费	390,866.62	395,979.88
会务费	219,407.50	897,156.38
合计	78,031,447.83	87,324,103.40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向非金融机构借款	299,725,854.00	213,264,104.24
已贴现未到期的集团内应收票据	38,566,060.24	45,620,704.24
收回四川嘉禾兴裕农业有限公司融资款	50,000,000.00	
代四川天存善农业供应链有限责任公司融资	9,626,916.67	
合计	397,918,830.91	258,884,808.48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购少数股东股权	1,219,404.57	3,796,751.00
少数股东减资	224,580.00	
归还非金额机构借款	296,112,421.36	277,073,256.90

担保及票据贴息支出	2,288,048.85	4,594,355.55
归还上期已贴现未到期的集团内应收票据	107,613,530.00	87,784,085.00
代四川嘉禾兴裕农业有限公司融资填仓	50,000,000.00	
代四川天存善农业供应链有限责任公司融资	9,626,916.67	
合计	467,084,901.45	373,248,448.4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16,299,092.04	-35,020,765.14
加：资产减值准备	17,707,661.57	-248,120.0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908,077.18	5,395,637.77
无形资产摊销	861,161.04	965,937.7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997,703.52	1,446,174.2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4,204.68	70,200.1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4,353.01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9,969,783.81	29,209,672.8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4,976,287.66	-2,134,589.1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23,946.53	9,182.7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7,452,327.61	-157,019,004.5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4,347,462.10	-64,747,634.9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78,233,536.69	240,889,640.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4,827,140.28	18,816,332.5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65,001,911.46	73,204,526.8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88,380,541.91	218,808,415.8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378,630.45	-145,603,888.93

(2)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34,545,000.00
其中：	--
其中：金华吉康农业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1,100,000.00
成都吉峰聚力投资有限公司	33,445,000.00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453,015.26
其中：	--
其中：金华吉康农业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411,672.55
成都吉峰聚力投资有限公司	41,342.71
加：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00,000.00
其中：	--
其中：眉山吉峰宇浩车辆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100,000.00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34,191,984.74

其他说明：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65,001,911.46	88,380,541.91
其中：库存现金	2,111,579.12	143,382.9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2,890,332.34	88,237,158.96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5,001,911.46	88,380,541.91

其他说明：

5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股东权益变动表中“其他”项：

合并股东权益表内三、（二）、4“其他”479,812.21元详见本节“七、30.资本公积”。

5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07,282,749.67	票据保证金
应收票据	44,005,500.00	用于借款质押
固定资产	50,160,990.03	用于银行授信或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13,903,408.21	用于银行授信或借款抵押
货币资金	22,531.61	冻结或存在其他使用限制
应收账款	590,473.62	用于借款质押
其他应收款	9,530,647.50	代四川天存善农业供应链有限责任公司融资
合计	425,496,300.64	--

其他说明：

52、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技术类补贴	7,285,163.44	其他收益、递延收益	273,302.08
土地类补贴	89,161.00	其他收益、递延收益	194,501.14
其他补贴	2,493,569.11	其他收益、递延收益、财务费用	2,389,952.46
合计	9,867,893.55		2,857,755.68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单位：元

子公司	股权处	股权处	股权处	丧失控	丧失控	处置价	丧失控	丧失控	丧失控	按照公	丧失控	与原子

名称	置价款	置比例	置方式	制权的时点	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金华吉康农业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1,100,000.00	55.00%	出售	2020年01月22日	子公司股东会决议、股权转让协议、工商变更等资料	1,251.46						
成都吉峰聚力投资有限公司	66,890,000.00	100.00%	出售	2020年06月30日		26,680,929.49						
合计	67,990,000.00					26,682,180.95						

其他说明：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2、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1）本期注销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公司情况

序号	公司名称	级次	持股比例%	注销日	注销日净资产
1	南平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4	100	2020-3-2	0.00
2	建瓯市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5	100	2020-2-24	0.00
3	云南听南南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4	100	2020-3-30	0.00
4	雅安市吉峰农机有限责任公司	5	92.25	2020-3-25	0.00

（2）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浙江吉峰聚力农业机械有限公司出资80万元成立民办非企业单位——杭州市萧山区聚力农机服务中心。根据章程，经费收益只能用于规定范围和事业发展，盈余不得分红，故本集团未将杭州市萧山区聚力农机服务

中心纳入合并范围。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四川吉峰农机连锁有限公司	成都市郫县	成都市郫县成都现代工业港北片区港通北二路219号	农机销售	100.00%		设立
成都吉峰聚力机电产品有限公司	成都市郫县	成都市郫县成都现代工业港北片区港通北二路219号	农机销售		100.00%	设立
成都吉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成都市郫县	成都市郫县成都现代工业港北片区港通北二路219号	项目投资		36.55%	设立
德阳吉峰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德阳市区	四川省德阳市区渤海路12号1#车间	农机销售		100.00%	设立
绵竹吉峰农机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绵竹市	绵竹市东北镇瑞祥路411号	农机销售		60.00%	设立
广州吉峰合智农机汽车有限公司	广州市白云区	广州市白云区汇雅花园4栋新广从二路270号A房	农机销售		90.00%	设立
茂名吉峰合智农机有限公司	茂名市茂南开发区	茂名市茂南开发区工业加工区（茂水路西隔坑河南12号）	农机销售		100.00%	设立
来宾吉峰聚力农机有限公司	来宾市	来宾市华侨投资区南区华侨大道与南区横一路交叉口西北侧	农机销售		100.00%	设立
茂名吉峰聚力农机有限公司	茂名市茂南开发区	茂名市茂南开发区工业加工区	农机销售		100.00%	设立

		(茂水路西隔坑河南)				
四川吉峰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成都市新都区	成都市新都区石板滩镇四川现代农机产业园	汽车销售		100.00%	设立
四川康源水利工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市郫县	成都市郫县成都现代工业港北片区港通北二路219号	水利工程		100.00%	收购
泸州吉峰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泸州市纳溪区	泸州市纳溪区浙江产业园三友精品汽车交易中心	汽车销售		100.00%	设立
泸州亨通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泸州市纳溪区	泸州市纳溪区龙车镇希望街38号	汽车服务		100.00%	设立
四川吉峰睿立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成都成华区	成都市成华区五桂路37号	农机销售		100.00%	设立
南充吉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南充顺庆区	顺庆区濠溪街道办事处杨家桥村10社Y-01号	汽车销售		100.00%	设立
吉福瑞农业机械成都有限公司	郫县	郫县成都现代工业港北片区港通北二路219号	农机销售		100.00%	设立
新疆力瑞农机服务有限公司	新疆巴州库尔勒市	新疆巴州库尔勒市萨依巴格街道人民东路20-3号君澜酒店二楼	农机服务		100.00%	设立
吉峰农机(成都)有限公司	成都市郫都区	成都市郫都区成都现代工业港北片区港通北二路219号	农机销售		100.00%	设立
新疆吉康聚力农业服务有限公司	新疆巴州库尔勒市	新疆巴州库尔勒市人民东路20-3号君澜酒店二楼	农机销售		100.00%	设立
南充吉峰农业装备有限公司	顺庆区	南充市顺庆区濠溪镇杨家桥村A-19号地块	农机销售		73.12%	设立
巴中吉峰农机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四川省巴中市巴州区	四川省巴中市巴州区盘兴物流园区B7区17、18单元	农机销售		100.00%	设立

遂宁吉峰农机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遂宁市工业园区	遂宁市工业园区城南立交桥金梅社 2 层 1 号	汽车销售		100.00%	设立
广安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广安区	四川省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奎阁街道办事处药场村 7 组	农机销售		100.00%	设立
达州聚农农业装备有限公司	达州市经济开发区	达州市经济开发区七河路中段达州海天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办公楼	农机销售		100.00%	设立
四川吉峰聚农农业装备有限公司	成都市新都区	成都市新都区石板滩镇四川现代农业产业园	农机销售		100.00%	设立
成都凯茂三农农业机械有限公司	成都市郫县	成都市郫县成都现代工业港北片区港通北二路 219 号	农机销售		100.00%	设立
眉山吉峰农机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眉山市东坡区	眉山市东坡区尚义镇全意村 4 组 5-6 栋	农机销售		100.00%	设立
乐山市吉峰农机有限责任公司	乐山市市中区	乐山市市中区棉竹镇牡丹路 13 号	农机销售		100.00%	设立
德阳吉峰农机汽车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省德阳市旌阳区	四川省德阳市旌阳区工业集中发展区渤海路与长白山路交汇处	农机销售		100.00%	设立
甘孜州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康定县	康定县榆林乡两岔路村	农机销售		92.25%	设立
宜宾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宜宾市翠屏区	宜宾市翠屏区菜坝镇绿园社区六组 13 号	农机销售		100.00%	设立
泸州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泸州市江阳区	泸州市江阳区蓝田镇红岩村果蔬批发市场	农机销售		67.00%	设立
云南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云南省昆明经开区	中国(云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昆明片区经开区洛羊街道办事处信息产业基地春漫大道 80 号云南海归	农机销售		100.00%	设立

		创业园 4 幢 4 楼 4607 号				
临沧吉峰农机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临沧市临翔区	临沧市临翔区凤翔镇塘平十六队 (康复医院旁)	农机销售		61.00%	设立
曲靖市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云南省曲靖市	云南省曲靖市外环东路小坡一村	农机销售		52.00%	设立
昆明吉马贸易有限公司	昆明经开区	中国(云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昆明片区经开区云大西路39号科技孵化区创业大厦 A 座 550 室	农机销售		100.00%	设立
昆明吉特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昆明经开区	中国(云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昆明片区经开区云大西路39号科技孵化区创业大厦 A 座 550 室	农机销售		100.00%	设立
昆明吉峰农机维修服务有限公司	昆明经开区	昆明经开区云大西路39号科技孵化区创业大厦 A 座 526 室	农机维修		100.00%	设立
重庆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重庆市巴南区	重庆市巴南区鱼洞纺织村 2 号	农机销售		88.68%	设立
梁平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重庆市梁平县	重庆市梁平县双桂街道迎宾路 588 号 D 区 5 栋	农机销售		60.00%	设立
重庆市万州区吉跃农机有限公司	重庆市万州区	重庆市万州区双河立交桥 4 栋	农机销售		100.00%	设立
重庆市荣昌区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重庆市荣昌县	重庆市荣昌区昌元街道中科路 102 号	农机销售		68.00%	设立
重庆吉康农机有限公司	重庆市巴南区	重庆市巴南区鱼洞纺织村 2 号	农机销售		100.00%	设立
重庆聚康农机有限公司	合川区	重庆市合川区钓办处虎头村 9 社	农机销售		100.00%	设立
贵州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贵阳市云岩区	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贵阳市云岩区金鸭村柏秧村段(柏秧林车站	农机销售		100.00%	设立

		旁)				
铜仁市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铜仁市碧江区	铜仁市碧江区文笔路五金机电城	农机销售		70.00%	设立
安顺市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安顺市西秀区	贵州省安顺市安顺市西秀区工业园区后山村 131 号	农机销售		100.00%	设立
黔东南州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凯里市沙田坝路	贵州省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凯里市沙田坝路	农机销售		78.00%	设立
贵州吉康农机有限公司	遵义市	贵州省遵义市遵义市黔北五金机电城 D 区	农机销售		100.00%	设立
湖南吉康农机有限公司	湖南省长沙市芙蓉区	湖南省长沙市芙蓉区新安小区 7 栋 2 单元以东四楼	农机销售		100.00%	设立
怀化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怀化市鹤城区	怀化市鹤城区本业大道 247 号	农机销售		80.00%	设立
衡阳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衡阳市石鼓区	衡阳市石鼓区中湘五金大市场 25 栋 1 号	农机销售		55.00%	设立
陕西吉峰聚力农机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西安市未央区	陕西省西咸新区秦汉新城周陵街办苏家寨村西（农机大市场院内）	农机销售		83.36%	设立
陕西吉康农机工程有限公司	汉中市铺镇芦坝村五组	陕西省汉中市汉台区铺镇芦坝村五组	农机销售		100.00%	设立
西安吉峰汇众农机汽车有限公司	西安市户县	西安市户县环城北路东段	农机销售		100.00%	设立
宝鸡吉康运腾农机有限公司	宝鸡市金台区	宝鸡市金台区卧龙寺街道刘家台村	农机销售		51.00%	设立
渭南聚力农业装备有限公司	渭南市经济开发区	陕西省渭南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大地农机超市院内	农机销售		100.00%	设立
宁夏吉峰同德农机汽车贸易有限	银川市兴庆区	银川市兴庆区金三角现代物流市	农机销售		92.00%	设立

公司		场 16 号楼 14 号、15 号营业房				
榆林吉峰同德农机有限公司	榆林市榆阳区	陕西省榆林市榆阳区吴家梁村榆林大道(原 210 国道)榆乌路口	农机销售		60.00%	设立
吴忠市吉峰万盛达农机汽车有限公司	吴忠市利通区	吴忠市利通区灵州大道北侧(交警队西侧)	农机销售		51.00%	设立
石嘴山吉峰金辉农机汽车有限公司	平罗县	平罗县城前进西路南侧金辉小区 1 号楼	农机销售		51.00%	设立
宁夏吉峰同泰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宁夏永宁县	宁夏永宁县望远国际农机汽车物流园一期西大门北侧 A1-三楼北区	农机销售		75.00%	设立
宁夏吉康农业装备有限公司	宁夏永宁县	宁夏永宁县望远国际农机汽车物流园一期 B2-02 号	农机销售		100.00%	设立
中宁县同德农业机械贸易有限公司	宁夏中宁县	中宁县种子院内	农机销售		61.00%	设立
甘肃吉峰农机销售有限公司	兰州市城关区	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临夏路街道上沟 35 号 803 室	农机销售		100.00%	设立
天水吉峰大众农机有限公司	甘肃省天水市麦积区	甘肃省天水市麦积区渭滨南路 22 号	农机销售		51.00%	设立
甘肃河西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酒泉市肃州区	甘肃省酒泉市肃州区栖凤路 3 号	农机销售		59.58%	设立
永昌县鼎宏农牧机械有限公司	甘肃省金昌市	甘肃省金昌市永昌县东部工业园区	农机销售		100.00%	收购
武威瑞丰惠陇农业机械发展有限公司	甘肃省武威市	甘肃省武威市凉州区新能源农机装备产业园区内 7 号展厅	农机销售		100.00%	收购
张掖康盛农业机械有限公司	甘肃省张掖市	甘肃省张掖市甘州区东关汽车市	农机销售		100.00%	收购

		场院内				
张掖市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张掖市甘州区	张掖市甘州区东关汽车市场	农机销售		100.00%	设立
广西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南宁市西乡塘区	南宁市心圩江东路8号盛天尚都6号楼B单元6B-1301号	农机销售		100.00%	设立
河池吉峰农机有限责任公司	宜州市	河池市宜州区庆远镇城南沙岭住宅小区	农机销售		55.00%	设立
福建吉峰农业机械贸易有限公司	福清市	福建省福州市福清市宏路街道新华村诚丰厂区内4号楼一层	农机销售		100.00%	设立
三明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宁化县	福建省三明市宁化县翠江镇西环中路48号永信时代2号楼113-115号	农机销售		51.00%	设立
南平聚农农机服务有限公司	南平市	南平市建阳区龙翔路888号4幢128号	农机服务		100.00%	设立
浙江吉峰农业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浙江省诸暨市	浙江省诸暨市浣东街道大豪路2号-1	农机销售		75.00%	设立
浙江吉峰聚力农业机械有限公司	萧山区	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衙前镇南庄王村	农机销售		100.00%	设立
衢州吉峰农业机械有限公司	衢州市	浙江省衢州市衢江区春江路9号	农机销售		100.00%	设立
绍兴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诸暨市	诸暨市暨阳街道朝五相	农机销售		100.00%	设立
绍兴智友农机有限公司	绍兴市	浙江省诸暨市暨阳街道东三村朝五相157号	农机销售		100.00%	设立
湖州民富农机有限公司	浙江省湖州市长兴县	浙江省湖州市长兴县太湖街道长兴综合物流园区1幢13号	农机销售		100.00%	设立
慈溪吉智农业科	浙江省慈溪市	浙江省慈溪市新	农机销售		100.00%	设立

技有限公司		浦镇六甲村新胜路 229 号				
吉林省吉峰金桥农机有限公司	长春市绿园区	长春市绿园区长白公路 4818 号	农机销售		52.04%	收购
吉林省聚力农业装备有限公司	长春市	长春市西安大路 6430 号	农机销售		100.00%	收购
白城市聚力农机有限公司	吉林省白城市	白城市洮北区东风乡乘风村白平公路 46 号	农机销售		60.00%	设立
长春宇春机械有限公司	长春市绿园区	长春市绿园区城西镇红民村长白公路 4.5 公里	农机销售		80.00%	收购
吉林省吉峰金桥农机维修服务有限公司	长春市绿园区	吉林省长春市绿园区城西镇红民村桑家屯(长春宇春机械有限公司 1 号车间)	农机维修		71.43%	设立
梅河口吉峰金桥农机有限公司	梅河口市	梅河口市解放街 7120-4725/2-046/406/0(北环路鑫利达院内)	农机销售		70.00%	设立
长春佳田农机有限公司	长春市绿园区	长春市绿园区城西镇红民村(长春宇春机械有限公司院内)	农机销售		66.67%	设立
四平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吉林公主岭	公主岭市东四长路 343 号	农机销售		70.00%	设立
吉林市聚力农机有限公司	吉林市船营区	吉林市船营区欢喜路 488 号东区三号	农机销售		71.43%	设立
白城吉峰广联农机有限公司	白城市洮北区	白城市洮北区经济开发区起步区	农机销售		63.75%	设立
梅河口久润农机有限公司	吉林省梅河口市	吉林省梅河口市解放街 7115-4740/2-010/271	农机销售		51.00%	设立
吉林市佳润农机有限公司	吉林省吉林市	吉林省吉林市船营区越北镇晓光村一队办公楼一楼左侧	农机销售		70.00%	设立

成都铁马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金堂县	成都市金堂县工业园区(迎宾大道)	工程机械销售		100.00%	收购
绵阳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绵阳市涪城区	绵阳市涪城区龙门镇小桥村	农机销售		100.00%	设立
绵阳聚力农机有限公司	绵阳市涪城区	绵阳市涪城区龙门镇小桥村	农机销售		100.00%	设立
绵阳聚农农机销售有限公司	绵阳市涪城区	绵阳市涪城区龙门镇小桥村	农机销售		100.00%	设立
凉山吉峰农机汽车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西昌市	四川省凉山彝族自治州西昌市小庙乡焦家村 1 组 (太和大桥旁)	农机销售		100.00%	设立
广元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广元市利州区	广元市利州区回龙河工业园区	农机销售		100.00%	设立
剑阁县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剑阁县	剑阁县普安镇交通路 40 号	农机销售		100.00%	设立
成都农吉汇农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市郫县	郫县成都现代工业港北片区港通北二路 219 号	农机销售		66.67%	设立
四川吉峰聚力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成都市郫县	成都市郫县成都现代工业港北部园区	农机销售		61.71%	设立
陕西聚力农业机械有限公司	咸阳市渭阳中路秦都区	陕西省咸阳市秦都区渭阳中路秦都区政府大楼 1007 办公室	农机销售		83.33%	设立
攀枝花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米易县	米易县攀莲镇顺墙街 146 号	农机销售		75.50%	设立
内江市吉康农机有限公司	内江市东兴区	内江市市中区沱鞍北巷 36 号	农机销售		77.83%	设立
内江市神宇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内江市东兴区	内江市东兴区东兴镇平安路 632-656#	汽车销售		100.00%	设立
阿坝州吉峰农牧水电机械有限公司	汶川县	汶川县威州镇新桥村郭竹铺四组	农机销售		95.00%	设立
四川吉峰农机维修服务有限公司	成都市郫县	成都市郫县成都现代工业港北部园区港通北二路	农机维修		100.00%	设立

		219 号				
四川吉峰联科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成都市郫县	成都市郫县成都现代工业港北片区港通北二路 219 号	农机销售		51.00%	设立
贵州吉峰联科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贵阳市金阳新区	贵州省贵阳市观山湖区贵阳市金阳新区野鸭乡大关村九组	农机销售		92.00%	设立
新疆吉峰天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新疆乌鲁木齐市天山区	新疆乌鲁木齐市天山区解放北路 261 号银盛大厦 26 楼 266 室	农机销售	60.24%		设立
乌鲁木齐博众天翔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乌鲁木齐市新市区	新疆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头屯河区)北站东路 182 号 4 号楼 207 号	农机销售		100.00%	设立
江苏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南京市江宁区	南京市江宁区禄口街道浣溪村	农机销售	98.67%		设立
南京聚力农机服务有限公司	南京市江宁区	南京市江宁区禄口街道浣溪村宁铜路 6 号	农机销售		100.00%	设立
安徽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合安路西 醉翁路南浅水湾花园门面西 15 号	农机销售	93.87%		设立
六安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安徽省六安市金安区	安徽省六安市金安区城北街道	农机销售		51.00%	设立
六安市吉峰聚力农机销售有限公司	安徽省六安市	安徽省六安市大别山西路(竹器市场对面)	农机销售		100.00%	设立
淮南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安徽省淮南市凤台县	安徽省淮南市凤台县凤利路南侧皖北建材市场内	农机销售		51.00%	设立
辽宁汇丰农机城有限公司	沈阳市和平区	沈阳市和平区砂川街 40-1 号	农机销售	51.01%		收购
黑龙江金亿丰农业装备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哈尔滨市香坊区公滨路 300-1 号(生产经营地 哈	农机销售		100.00%	设立

		尔滨市香坊区东 站街 58 号)				
鸡西聚力农业装 备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密山市	黑龙江省密山市 密山镇馨林花苑 5 号楼	农机销售		100.00%	设立
黑龙江省建三江 农垦聚力农机销 售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佳木斯 市	黑龙江省佳木斯 市富锦市建三江 福源小区 2 号楼 1-2 层 20 号	农机销售		100.00%	设立
黑龙江红兴隆农 垦鑫丰农业装备 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双鸭山 市	黑龙江省双鸭山 市友谊县红兴隆 管理局局直 5 委 友谊路 64 栋 3 号	农机销售		100.00%	设立
辽宁亿丰农机有 限公司	盘锦市大洼县	盘锦市大洼县田 家镇小洼村	农机销售		100.00%	收购
长春亿保田农机 有限公司	绿园区	绿园区经济开发 区中机物流园区 9 号楼 901 室	农机销售		100.00%	收购
营口吉峰农机有 限公司	老边区	老边区柳树镇东 柳村（镇政府）	农机销售		90.00%	设立
盘锦吉峰农机有 限公司	盘锦市大洼县	盘锦市大洼县田 家镇小洼村	农机销售		51.00%	设立
铁岭吉峰农业装 备有限公司	开原市开原经济 开发区	辽宁省铁岭市开 原市开原经济开 发区装备制造产 业园 K6 号	农机销售		100.00%	设立
辽宁久润农业装 备有限公司	沈阳市和平区	沈阳市和平区砂 川街 40-1 号	农机销售		75.00%	设立
北京吉峰华龙农 业装备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	北京市东城区金 宝街 67 号 3 号楼 2 层 201 室	农机销售	61.00%		设立
河南吉峰农机有 限公司	郑州市金水区	开封市汪屯乡汪 屯村(村东头新 桥东开杞路南)	农机销售	70.00%		设立
开封吉峰农机有 限公司	开封市	开封市汪屯乡汪 屯村（村东头新 桥东开杞路南）	农机销售		76.00%	设立
吉林省康达农业 机械有限公司	吉林省	四平循环经济示 范区	农机销售	65.00%		收购
吉林省康达商贸	吉林省	吉林省四平市铁	农机销售		100.00%	设立

有限公司		西区循环经济示范区新华大街东侧(康达农机公司院内)				
江西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江西省南昌市南昌县	江西省南昌市南昌县小蓝经济开发区汽车大道以南	农机销售	100.00%		设立
吉安康泰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江西省吉安市吉州区	江西省吉安市吉州区井冈山大道10号	农机销售		100.00%	收购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 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吉林省吉峰金桥农机有限公司(合并)	47.96%	39,299.37		24,665,397.80
辽宁汇丰农机城有限公司(合并)	48.99%	-260,187.06	3,877,440.72	21,272,811.94
吉林省康达农业机械有限公司(合并)	35.00%	15,120,650.61		74,176,305.75
甘肃河西吉峰农机有限公司(合并)	40.42%	-76,997.43		7,286,957.25
新疆吉峰天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合并)	39.76%	-268,740.13		6,881,161.99
南充吉峰农业装备有限公司(合并)	26.88%	159,124.40		2,471,916.16
宁夏吉峰同德农机汽车贸易有限公司(合并)	8.00%	196,850.51		3,071,083.53

榆林吉峰同德农机有限公司	40.00%	318,326.97		2,846,790.64
天水吉峰大众农机有限公司	49.00%	-588,343.95		5,272,462.95
盘锦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49.00%	195,909.58	1,446,277.59	1,960,839.17
长春佳田农机有限公司	33.33%	177,198.28		1,423,250.43
四川吉峰聚力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合并）	38.29%	4,129,754.58		52,329,230.40
梅河口久润农机有限公司	49.00%	169,791.38		1,448,906.22
浙江吉峰农业科技服务有限公司（合并）	25.00%	-422,756.51		3,161,067.83
梅河口吉峰金桥农机有限公司	30.00%	97,961.52		994,138.09
辽宁久润农业装备有限公司	25.00%	27,434.68		90,295.32
合计		19,015,276.80	5,323,718.31	209,352,615.47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吉林省吉峰金桥农机有限公司（合并）	67,741,295.19	14,671,847.46	82,413,142.65	18,706,815.59		18,706,815.59	69,765,000.19	16,397,371.96	86,162,372.15	21,952,892.17		21,952,892.17
辽宁汇丰农机城有限公司（合并）	174,434,483.69	24,633,603.67	199,068,087.36	153,695,476.73		153,695,476.73	76,147,368.86	22,961,246.26	99,108,615.12	75,753,280.16		75,753,280.16
吉林省康达农业机械	317,803,282.85	90,189,972.98	407,993,255.83	190,892,464.77	5,168,488.92	196,060,953.69	240,560,570.14	68,294,743.10	308,855,313.24	135,838,886.54	4,285,983.44	140,124,869.98

有限公司（合并）												
甘肃河西吉峰农机有限公司（合并）	222,609,660.67	1,610,536.97	224,220,197.64	189,807,838.27		189,807,838.27	115,246,221.13	868,427.60	116,114,648.73	97,896,102.32		97,896,102.32
新疆吉峰天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合并）	85,891,439.39	6,808,879.75	92,700,319.14	75,393,573.68		75,393,573.68	81,282,901.16	7,231,590.38	88,514,491.54	70,531,840.33		70,531,840.33
南充吉峰农业装备有限公司（合并）	23,511,657.42	566,209.79	24,077,867.21	14,881,750.55		14,881,750.55	23,041,602.59	535,592.69	23,577,195.28	13,973,059.28		13,973,059.28
宁夏吉峰同德农机汽车贸易有限公司（合并）	125,687,165.66	2,691,247.73	128,378,413.39	81,750,942.93		81,750,942.93	95,368,470.07	2,507,778.45	97,876,248.52	54,231,683.45		54,231,683.45
榆林吉峰同德农机有限公司	27,508,109.25	475,052.36	27,983,161.61	20,866,185.03		20,866,185.03	16,135,484.00	510,099.15	16,645,583.15	10,324,424.00		10,324,424.00
天水吉峰大众农机有限公司	18,554,086.21	764,854.18	19,318,940.39	8,558,774.76		8,558,774.76	15,233,847.20	704,915.15	15,938,762.35	3,977,894.78		3,977,894.78
盘锦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17,972,047.66	441,491.01	18,413,538.67	14,411,826.07		14,411,826.07	12,881,034.37	467,502.63	13,348,537.00	6,795,052.94		6,795,052.94
长春佳田农机有限公司	6,477,457.29	180,766.07	6,658,223.36	2,388,472.08		2,388,472.08	6,266,417.32	213,890.87	6,480,308.19	2,742,151.74		2,742,151.74

四川吉峰聚力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合并)	151,872,569.49	12,316,251.18	164,188,820.67	24,602,944.27	1,290.06	24,604,234.33	90,089,064.94	58,651,163.60	148,740,228.54	12,482,272.21	6,982,525.37	19,464,797.58
梅河口久润农机有限公司	5,751,910.41	43,749.60	5,795,660.01	2,838,708.54		2,838,708.54	4,530,643.49	55,404.42	4,586,047.91	1,975,609.47		1,975,609.47
浙江吉峰农业科技服务有限公司(合并)	25,892,220.05	3,430,517.45	29,322,737.50	15,826,143.72	852,322.44	16,678,466.16	28,934,355.66	2,401,217.22	31,335,572.88	15,336,449.69		15,336,449.69
梅河口吉峰金桥农机有限公司	5,387,097.31	95,197.05	5,482,294.36	2,168,500.74		2,168,500.74	4,187,505.08	112,658.97	4,300,164.05	1,312,908.83		1,312,908.83
辽宁久润农业装备有限公司	26,276,007.02	146,056.15	26,422,063.17	22,310,881.89		22,310,881.89	23,412,081.13	199,688.04	23,611,769.17	17,909,434.05		17,909,434.05
合计	1,303,370,489.56	159,066,233.40	1,462,436,722.96	839,101,299.62	6,022,101.42	845,123,401.04	903,082,567.33	182,113,290.49	1,085,195,857.82	543,033,941.96	11,268,508.81	554,302,450.77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吉林省吉峰金桥农机有限公司(合并)	66,872,059.22	696,879.08	696,879.08	7,734,478.86	91,003,886.93	3,609,174.97	3,609,174.97	-7,259,696.38
辽宁汇丰农机城有限公司(合并)	281,869,093.44	-348,956.55	-348,956.55	-2,138,865.04	245,890,570.37	6,811,291.62	6,811,291.62	2,883,144.97
吉林省康达农业机械有限公司(合	131,589,362.09	43,201,858.88	43,201,858.88		140,959,765.10	682,909.37	682,909.37	48,856,743.85

并)									
甘肃河西吉峰农机有限公司(合并)	180,204,900.29	-1,420,265.32	-1,420,265.32	14,218,712.20	60,099,250.47	555,310.97	555,310.97	-6,016,462.66	
新疆吉峰天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合并)	47,638,249.32	-675,905.75	-675,905.75	802,884.46	63,970,461.68	346,380.43	346,380.43	-1,421,630.52	
南充吉峰农业装备有限公司(合并)	24,702,161.01	591,980.66	591,980.66	-779,273.67	32,222,584.11	394,406.72	394,406.72	1,632,805.08	
宁夏吉峰同德农机汽车贸易有限公司(合并)	139,173,107.17	2,982,905.39	2,982,905.39	4,845,295.46	55,752,963.51	99,052.54	99,052.54	2,091,879.58	
榆林吉峰同德农机有限公司	29,769,104.72	795,817.43	795,817.43	-195,837.33	9,316,846.24	-7,882.47	-7,882.47	-1,263,485.19	
天水吉峰大众农机有限公司	16,631,901.13	-1,200,701.94	-1,200,701.94	-725,639.93	17,423,303.14	61,234.18	61,234.18	-1,270,279.04	
盘锦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29,685,624.78	399,815.46	399,815.46	-3,991,845.48	20,202,569.92	-1,624.63	-1,624.63	4,084,291.00	
长春佳田农机有限公司	9,683,234.81	531,594.83	531,594.83	-493,121.57	12,763,979.07	-253,479.74	-253,479.74	-4,628,519.36	
四川吉峰聚力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合并)	2,966,318.93	10,711,246.08	10,711,246.08	-33,097,038.51	2,518,449.24	-622,852.87	-622,852.87	-242,318.37	
梅河口久润农机有限公司	9,002,388.67	346,513.03	346,513.03	334,228.48	7,900,232.82	262,325.50	262,325.50	-3,306,292.76	
浙江吉峰农业科技服务有限公司(合并)	51,886,418.79	-2,008,079.54	-2,008,079.54	419,098.79	58,154,440.24	712,593.47	712,593.47	-272,114.89	
梅河口吉峰金桥农机有限公司	7,354,589.58	326,538.40	326,538.40	314,976.86	10,038,486.91	325,553.93	325,553.93	-2,829,000.72	
辽宁久润农	35,638,500.4	109,738.71	109,738.71	-7,635,194.86	27,086,024.8	-122,461.59	-122,461.59	6,760,942.39	

业装备有限公司	4				9			
合计	1,064,667,014.39	55,040,978.85	55,040,978.85	-20,387,141.28	855,303,814.64	12,851,932.40	12,851,932.40	37,800,006.98

其他说明：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其他说明：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联营企业：	--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237,900.92	306,193.49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净利润	-68,292.57	-4,437.90
--综合收益总额	-68,292.57	-4,437.90

其他说明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借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其他应收款、其他应付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六。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各类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它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并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市场风险

1) 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产生于银行借款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于2020年6月30日，本集团的带息债务主要为人民币计价的固定利率合同，金额为459,289,600.00元。

2) 价格风险

本集团主要以市场价销售农业机械、载货汽车等，因此受到价格波动的影响。

（2）信用风险

于2020年6月30日，可能引起本集团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集团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以及本集团承担的财务担保，具体包括：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而言，账面价值反映了其风险敞口，但并非最大风险敞口，其最大风险敞口将随着未来公允价值的变化而改变。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集团成立专门部门确定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它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本集团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集团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本集团采用了必要的政策确保所有销售客户均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除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外，本集团无其他重大信用集中风险。

应收账款前五名金额合计：24,542,868.00元。

（3）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为本集团在到期日无法履行其财务义务的风险。本集团管理流动性风险的方法是确保有足够的资金流动性来履行到期债务，而不至于造成不可接受的损失或对企业信誉造成损害。本集团定期分析负债结构和期限，以确保有充裕的资金。本集团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与金融机构进行融资磋商，以保持一定的授信额度，减低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将银行借款作为主要资金来源。于2020年6月30日，本集团尚未使用的银行借款额度为53,652,900.00元，其中本

集团尚未使用的短期银行借款额度为人民币23,500,000.00元。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王新明、王红艳夫妇				20.91%	20.9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王新明、王红艳夫妇。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本节“九、1.（1）企业集团的构成”。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其他说明

（1）不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相关内容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四川安吉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王新明	董事长兼总经理
李亚峰	执行总经理
李超	副总经理
杨元兴	董事会秘书
周荣	职工监事
王海名	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兄弟关系
王晓英	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兄妹关系
蒲虹斌	与关联方王晓英为夫妻关系

杨铁成	重要子公司吉林康达的少数股东、核心管理人员
西藏山南神宇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昊昇三农实业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南充吉峰车辆工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法人山南神宇控制的企业
南充吉峰聚力汽车修理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王海名实际控制的企业
宿迁昊昇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蒲虹斌实际控制的企业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	--------	-----------	-----------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	--------	----------	----------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本期南充吉峰农业装备有限公司和南充吉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承租了南充车辆工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位于南充市顺庆区潞溪镇杨家桥村A-19号的办公场所，从2016年1月1日起至2021年12月31日，约定年租金分别为180,000.00元和100,000.00元。

（2）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吉林省吉峰金桥农机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018年09月06日	2019年09月05日	是
吉林省吉峰金桥农机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019年09月04日	2020年09月03日	是
甘肃吉峰农机销售有限公司	14,996,000.00	2018年06月14日	2019年09月12日	是
甘肃吉峰农机销售有限公司	16,000,000.00	2019年05月20日	2020年08月29日	否

宁夏吉峰同德农机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8,000,000.00	2018 年 12 月 25 日	2020 年 05 月 22 日	否
宁夏吉峰同德农机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020 年 01 月 10 日	2021 年 01 月 09 日	否
宁夏吉康农业装备有限公司	6,000,000.00	2019 年 12 月 27 日	2020 年 11 月 26 日	否
吴忠市吉峰万盛达农机汽车有限公司	1,600,000.00	2018 年 09 月 28 日	2019 年 03 月 28 日	是
吴忠市吉峰万盛达农机汽车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19 年 06 月 21 日	2020 年 06 月 19 日	是
吴忠市吉峰万盛达农机汽车有限公司	1,400,000.00	2020 年 03 月 24 日	2020 年 12 月 01 日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德阳吉峰农机汽车贸易有限责任公司、四川吉峰聚力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辽宁汇丰农机城有限公司、绵阳吉峰农机有限公司、浙江吉峰聚力农业机械有限公司、江苏吉峰农机有限公司、凉山吉峰农机汽车贸易有限责任公司、新疆吉峰天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重庆吉峰农机有限公司、四川吉峰汽车贸易有限公司、王新明、西藏山南神宇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南充吉峰车辆工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11,038,100.00	2017 年 03 月 13 日	2022 年 08 月 12 日	否
德阳吉峰农机汽车贸易有限责任公司、四川吉峰聚力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辽宁汇丰农机城有限公司、绵阳吉峰农机有限公司、浙江吉峰聚力农业机械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8 年 07 月 23 日	2021 年 07 月 22 日	否

江苏吉峰农机有限公司、凉山吉峰农机汽车贸易有限责任公司、新疆吉峰天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重庆吉峰农机有限公司、四川吉峰汽车贸易有限公司、王新明、西藏山南神宇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南充吉峰车辆工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德阳吉峰农机汽车贸易有限责任公司、四川吉峰聚力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辽宁汇丰农机城有限公司、绵阳吉峰农机有限公司、浙江吉峰聚力农业机械有限公司、江苏吉峰农机有限公司、凉山吉峰农机汽车贸易有限责任公司、新疆吉峰天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重庆吉峰农机有限公司、四川吉峰汽车贸易有限公司、王新明、西藏山南神宇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南充吉峰车辆工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28,316,400.00	2020年02月22日	2023年02月21日	否
德阳吉峰农机汽车贸易有限责任公司、四川吉峰聚力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辽宁汇丰农机城有限公司、绵阳吉峰农机有限公司、浙江吉峰聚力农业机械有限公司、江苏吉峰农机有限公司、凉山吉峰农机汽车贸易有限责任公司、新疆吉峰天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重庆吉峰农机有限公司、四川吉峰汽	33,000,000.00	2020年06月11日	2023年06月10日	否

车贸易有限公司、王新明、西藏山南神宇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南充吉峰车辆工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德阳吉峰农机汽车贸易有限责任公司、四川吉峰聚力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辽宁汇丰农机城有限公司、绵阳吉峰农机有限公司、浙江吉峰聚力农业机械有限公司、江苏吉峰农机有限公司、凉山吉峰农机汽车贸易有限责任公司、新疆吉峰天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重庆吉峰农机有限公司、四川吉峰汽车贸易有限公司、王新明、西藏山南神宇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南充吉峰车辆工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11,000,000.00	2016年07月01日	2019年06月30日	是
德阳吉峰农机汽车贸易有限责任公司、四川吉峰聚力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辽宁汇丰农机城有限公司、绵阳吉峰农机有限公司、浙江吉峰聚力农业机械有限公司、江苏吉峰农机有限公司、凉山吉峰农机汽车贸易有限责任公司、新疆吉峰天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重庆吉峰农机有限公司、四川吉峰汽车贸易有限公司、王新明、西藏山南神宇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南充吉峰车辆工程机械有限责任公	11,000,000.00	2019年07月01日	2022年06月30日	否

司				
德阳吉峰农机汽车贸易有限责任公司、四川吉峰聚力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辽宁汇丰农机城有限公司、绵阳吉峰农机有限公司、浙江吉峰聚力农业机械有限公司、江苏吉峰农机有限公司、凉山吉峰农机汽车贸易有限责任公司、新疆吉峰天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重庆吉峰农机有限公司、四川吉峰汽车贸易有限公司、王新明、西藏山南神宇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南充吉峰车辆工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00.00	2018年06月07日	2019年06月06日	是
德阳吉峰农机汽车贸易有限责任公司、四川吉峰聚力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辽宁汇丰农机城有限公司、绵阳吉峰农机有限公司、浙江吉峰聚力农业机械有限公司、江苏吉峰农机有限公司、凉山吉峰农机汽车贸易有限责任公司、新疆吉峰天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重庆吉峰农机有限公司、四川吉峰汽车贸易有限公司、王新明、西藏山南神宇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南充吉峰车辆工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17,500,000.00	2019年06月07日	2020年06月06日	是
德阳吉峰农机汽车贸易有限责任公司、四川吉峰聚力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辽宁汇丰农机城有	10,000,000.00	2020年06月08日	2021年06月07日	否

限公司、绵阳吉峰农机有限公司、浙江吉峰聚力农业机械有限公司、江苏吉峰农机有限公司、凉山吉峰农机汽车贸易有限责任公司、新疆吉峰天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重庆吉峰农机有限公司、四川吉峰汽车贸易有限公司、王新明、西藏山南神宇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南充吉峰车辆工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德阳吉峰农机汽车贸易有限责任公司、四川吉峰聚力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辽宁汇丰农机城有限公司、绵阳吉峰农机有限公司、浙江吉峰聚力农业机械有限公司、江苏吉峰农机有限公司、凉山吉峰农机汽车贸易有限责任公司、新疆吉峰天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重庆吉峰农机有限公司、四川吉峰汽车贸易有限公司、王新明、西藏山南神宇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南充吉峰车辆工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15,390,000.00	2017年08月30日	2020年08月29日	否
德阳吉峰农机汽车贸易有限责任公司、四川吉峰聚力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辽宁汇丰农机城有限公司、绵阳吉峰农机有限公司、浙江吉峰聚力农业机械有限公司、江苏吉峰农机有限公司、凉山吉峰农机汽车贸易有限责任公司、新	7,340,000.00	2016年07月11日	2019年07月10日	是

疆吉峰天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重庆吉峰农机有限公司、四川吉峰汽车贸易有限公司、王新明、西藏山南神宇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南充吉峰车辆工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德阳吉峰农机汽车贸易有限责任公司、四川吉峰聚力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辽宁汇丰农机城有限公司、绵阳吉峰农机有限公司、浙江吉峰聚力农业机械有限公司、江苏吉峰农机有限公司、凉山吉峰农机汽车贸易有限责任公司、新疆吉峰天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重庆吉峰农机有限公司、四川吉峰汽车贸易有限公司、王新明、西藏山南神宇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南充吉峰车辆工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8,270,000.00	2019年06月21日	2022年06月20日	否
德阳吉峰农机汽车贸易有限责任公司、四川吉峰聚力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辽宁汇丰农机城有限公司、绵阳吉峰农机有限公司、浙江吉峰聚力农业机械有限公司、江苏吉峰农机有限公司、凉山吉峰农机汽车贸易有限责任公司、新疆吉峰天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重庆吉峰农机有限公司、四川吉峰汽车贸易有限公司、王新明、西藏山南神宇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	23,460,000.00	2016年09月08日	2019年09月07日	是

限合伙)、南充吉峰车辆工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德阳吉峰农机汽车贸易有限责任公司、四川吉峰聚力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辽宁汇丰农机城有限公司、绵阳吉峰农机有限公司、浙江吉峰聚力农业机械有限公司、江苏吉峰农机有限公司、凉山吉峰农机汽车贸易有限责任公司、新疆吉峰天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重庆吉峰农机有限公司、四川吉峰汽车贸易有限公司、王新明、西藏山南神宇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南充吉峰车辆工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23,460,000.00	2019年09月08日	2022年09月07日	否
德阳吉峰农机汽车贸易有限责任公司、四川吉峰聚力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辽宁汇丰农机城有限公司、绵阳吉峰农机有限公司、浙江吉峰聚力农业机械有限公司、江苏吉峰农机有限公司、凉山吉峰农机汽车贸易有限责任公司、新疆吉峰天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重庆吉峰农机有限公司、四川吉峰汽车贸易有限公司、王新明、西藏山南神宇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南充吉峰车辆工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8,670,000.00	2016年07月11日	2019年07月10日	是
德阳吉峰农机汽车贸易有限责任公司、四川吉	8,670,000.00	2019年07月11日	2022年07月10日	否

峰聚力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辽宁汇丰农机城有限公司、绵阳吉峰农机有限公司、浙江吉峰聚力农业机械有限公司、江苏吉峰农机有限公司、凉山吉峰农机汽车贸易有限责任公司、新疆吉峰天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重庆吉峰农机有限公司、四川吉峰汽车贸易有限公司、王新明、西藏山南神宇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南充吉峰车辆工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德阳吉峰农机汽车贸易有限责任公司、四川吉峰聚力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辽宁汇丰农机城有限公司、绵阳吉峰农机有限公司、浙江吉峰聚力农业机械有限公司、江苏吉峰农机有限公司、凉山吉峰农机汽车贸易有限责任公司、新疆吉峰天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重庆吉峰农机有限公司、四川吉峰汽车贸易有限公司、王新明、西藏山南神宇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南充吉峰车辆工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30,830,000.00	2018年11月07日	2021年11月06日	否
德阳吉峰农机汽车贸易有限责任公司、四川吉峰聚力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辽宁汇丰农机城有限公司、绵阳吉峰农机有限公司、浙江吉峰聚力农业机械有限公司、江苏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230,000,000.00	2018年03月22日	2019年03月21日	是

司、凉山吉峰农机汽车贸易有限责任公司、新疆吉峰天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重庆吉峰农机有限公司、四川吉峰汽车贸易有限公司、王新明、西藏山南神宇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南充吉峰车辆工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德阳吉峰农机汽车贸易有限责任公司、四川吉峰聚力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辽宁汇丰农机城有限公司、绵阳吉峰农机有限公司、浙江吉峰聚力农业机械有限公司、江苏吉峰农机有限公司、凉山吉峰农机汽车贸易有限责任公司、新疆吉峰天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重庆吉峰农机有限公司、四川吉峰汽车贸易有限公司、王新明、西藏山南神宇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南充吉峰车辆工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230,000,000.00	2019年03月22日	2020年03月21日	是
德阳吉峰农机汽车贸易有限责任公司、四川吉峰聚力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辽宁汇丰农机城有限公司、绵阳吉峰农机有限公司、浙江吉峰聚力农业机械有限公司、江苏吉峰农机有限公司、凉山吉峰农机汽车贸易有限责任公司、新疆吉峰天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重庆吉峰农机有限公司、四川吉峰汽车贸易有限公司、王新明	230,000,000.00	2020年03月22日	2021年03月21日	否

明、西藏山南神宇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南充吉峰车辆工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德阳吉峰农机汽车贸易有限责任公司、四川吉峰聚力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辽宁汇丰农机城有限公司、绵阳吉峰农机有限公司、浙江吉峰聚力农业机械有限公司、江苏吉峰农机有限公司、凉山吉峰农机汽车贸易有限责任公司、新疆吉峰天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重庆吉峰农机有限公司、四川吉峰汽车贸易有限公司、王新明、西藏山南神宇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南充吉峰车辆工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101,800,000.00	2017年07月24日	2020年07月23日	否
德阳吉峰农机汽车贸易有限责任公司、四川吉峰聚力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辽宁汇丰农机城有限公司、绵阳吉峰农机有限公司、浙江吉峰聚力农业机械有限公司、江苏吉峰农机有限公司、凉山吉峰农机汽车贸易有限责任公司、新疆吉峰天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重庆吉峰农机有限公司、四川吉峰汽车贸易有限公司、王新明、西藏山南神宇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南充吉峰车辆工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101,800,000.00	2017年07月24日	2020年07月23日	否

德阳吉峰农机汽车贸易有限责任公司、四川吉峰聚力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辽宁汇丰农机城有限公司、绵阳吉峰农机有限公司、浙江吉峰聚力农业机械有限公司、江苏吉峰农机有限公司、凉山吉峰农机汽车贸易有限责任公司、新疆吉峰天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重庆吉峰农机有限公司、四川吉峰汽车贸易有限公司、王新明、西藏山南神宇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南充吉峰车辆工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3,540,000.00	2018年10月12日	2021年10月11日	否
德阳吉峰农机汽车贸易有限责任公司、四川吉峰聚力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辽宁汇丰农机城有限公司、绵阳吉峰农机有限公司、浙江吉峰聚力农业机械有限公司、江苏吉峰农机有限公司、凉山吉峰农机汽车贸易有限责任公司、新疆吉峰天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重庆吉峰农机有限公司、四川吉峰汽车贸易有限公司、王新明、西藏山南神宇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南充吉峰车辆工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8,900,000.00	2016年07月06日	2019年07月05日	是
德阳吉峰农机汽车贸易有限责任公司、四川吉峰聚力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辽宁汇丰农机城有限公司、绵阳吉峰农机	8,900,000.00	2019年07月06日	2022年07月05日	否

有限公司、浙江吉峰聚力农业机械有限公司、江苏吉峰农机有限公司、凉山吉峰农机汽车贸易有限责任公司、新疆吉峰天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重庆吉峰农机有限公司、四川吉峰汽车贸易有限公司、王新明、西藏山南神宇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南充吉峰车辆工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德阳吉峰农机汽车贸易有限责任公司、四川吉峰聚力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辽宁汇丰农机城有限公司、绵阳吉峰农机有限公司、浙江吉峰聚力农业机械有限公司、江苏吉峰农机有限公司、凉山吉峰农机汽车贸易有限责任公司、新疆吉峰天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重庆吉峰农机有限公司、四川吉峰汽车贸易有限公司、王新明、西藏山南神宇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南充吉峰车辆工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12,623,300.00	2019年10月25日	2020年09月14日	是
德阳吉峰农机汽车贸易有限责任公司、四川吉峰聚力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辽宁汇丰农机城有限公司、绵阳吉峰农机有限公司、浙江吉峰聚力农业机械有限公司、江苏吉峰农机有限公司、凉山吉峰农机汽车贸易有限责任公司、新疆吉峰天信国际贸易有	13,522,700.00	2019年10月23日	2022年10月22日	否

限公司、重庆吉峰农机有限公司、四川吉峰汽车贸易有限公司、王新明、西藏山南神宇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南充吉峰车辆工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吉峰农机连锁有限公司、成都吉峰聚力机电产品有限公司、成都凯茂三农农业机械有限公司	35,000,000.00	2018年10月31日	2019年10月30日	是
四川吉峰农机连锁有限公司、成都吉峰聚力机电产品有限公司、成都凯茂三农农业机械有限公司	35,000,000.00	2019年09月18日	2020年09月17日	否
王新明、辽宁汇丰农机城有限公司、西藏山南神宇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0,000,000.00	2018年02月09日	2019年02月08日	是
王新明、辽宁汇丰农机城有限公司、西藏山南神宇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0,000,000.00	2018年02月09日	2020年07月18日	否
王新明、辽宁汇丰农机城有限公司、西藏山南神宇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0,000,000.00	2018年02月09日	2022年07月31日	否
王新明	30,000,000.00	2018年05月22日	2019年05月02日	是
王新明	30,000,000.00	2019年05月27日	2020年05月26日	是
王新明、宿迁昊昇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38,460,000.00	2019年01月17日	2020年07月16日	否
王新明、宿迁昊昇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38,460,000.00	2017年07月14日	2020年07月13日	否
四川吉峰聚农农业装备有限公司、王新明、西藏山南神宇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581,705.12	2018年05月10日	2019年05月09日	是
四川吉峰聚农农业装备	19,900,000.00	2019年09月24日	2020年08月28日	否

有限公司、王新明、西藏山南神宇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都吉峰聚力机电产品有限公司、四川吉峰农机连锁有限公司、成都凯茂三农农业机械有限公司、王新明	49,251,120.00	2018年01月30日	2021年01月30日	是
南充吉峰农业装备有限公司、四川吉峰农机连锁有限公司、成都凯茂三农农业机械有限公司、王新明、王海名	59,880,000.00	2019年02月25日	2020年02月25日	是
王新明、新疆吉峰天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四川吉峰农机连锁有限公司	55,749,000.00	2018年04月27日	2019年04月27日	是
王新明、宁夏吉峰同德农机汽车贸易有限公司、新疆吉峰天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四川吉峰农机连锁有限公司	70,000,000.00	2018年12月06日	2022年05月20日	否
王新明、成都凯茂三农农业机械有限公司、成都吉峰聚力机电产品有限公司、甘孜州吉峰农机有限公司、成都铁马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18年11月15日	2019年11月14日	是
王新明、成都凯茂三农农业机械有限公司、成都吉峰聚力机电产品有限公司、甘孜州吉峰农机有限公司、成都铁马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20年04月03日	2021年04月02日	否
西藏山南神宇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王新明	40,000,000.00	2018年06月19日	2019年06月18日	是
西藏山南神宇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王新明	40,000,000.00	2019年07月24日	2020年07月23日	否
西藏山南神宇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	20,000,000.00	2019年11月07日	2020年05月09日	是

伙)				
西藏山南神宇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7,000,000.00	2020年05月16日	2020年08月15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1) 2019年10月29日,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德阳吉峰农机汽车贸易有限责任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成都西区支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编号: 51100620170000282), 就本公司2017年3月13日至2022年8月12日之间办理人民币/外币贷款、银行保函、商业汇票承兑提供最高额为11,038,100.00元的抵押担保。

2018年7月23日,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德阳吉峰农机汽车贸易有限责任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成都西区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 51100520180001409), 就本公司2018年7月23日至2021年7月22日之间办理人民币/外币贷款、商业汇票承兑提供最高额为5,000,000.00元的连带责任保证。

2017年5月24日,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四川吉峰聚力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成都西区支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编号: 51100620170000265), 就本公司2017年2月22日起至2020年2月21日止之间办理人民币/外币贷款、商业汇票承兑提供最高额为28,177,000.00元的抵押担保。

2020年4月1日,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四川吉峰聚力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成都西区支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编号: 51100620200000661), 就本公司2020年2月22日起至2023年2月21日止之间办理人民币/外币贷款、商业汇票承兑提供最高额为28,316,400.00元的抵押担保。

2017年6月13日,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辽宁汇丰农机城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成都西区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 51100520170001703), 就本公司2017年6月11日至2020年6月10日之间办理人民币/外币贷款、商业汇票贴现、商业汇票承兑提供最高额为33,000,000.00元的连带责任保证。

2020年6月15日,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辽宁汇丰农机城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成都西区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 51100520200001485), 就本公司2020年6月11日至2023年6月10日之间办理人民币/外币贷款、商业汇票贴现、商业汇票承兑提供最高额为33,000,000.00元的连带责任保证。

2016年7月1日,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绵阳吉峰农机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成都西区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 51100520160001642), 就本公司2016年7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之间办理人民币/外币贷款、商业汇票承兑提供最高额为11,000,000.00元的连带责任保证。

2019年7月1日,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绵阳吉峰农机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成都西区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 51100520190001490), 就本公司2019年7月1日至2022年6月30日之间办理人民币/外币贷款、商业汇票承兑提供最高额

为11,000,000.00元的连带责任保证。

2018年6月7日，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浙江吉峰聚力农业机械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成都西区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51100520180001200），就本公司2018年6月7日至2019年6月6日之间办理人民币/外币贷款、商业汇票贴现、银行保函和商业汇票承兑提供最高额为15,000,000.00元的连带责任保证。

2019年6月7日，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浙江吉峰聚力农业机械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成都西区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51100520190001473），就本公司2019年6月7日至2020年6月6日之间办理人民币/外币贷款和商业汇票承兑提供最高额为17,500,000.00元的连带责任保证。

2020年6月8日，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浙江吉峰聚力农业机械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成都西区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51100520200001418），就本公司2020年6月8日至2021年6月7日之间办理人民币/外币贷款和商业汇票承兑提供最高额为10,000,000.00元的连带责任保证。

2017年8月31日，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江苏吉峰农机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成都西区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51100520170003177），就本公司2017年8月30日至2020年8月29日之间办理人民币/外币贷款、商业汇票贴现、商业汇票承兑提供最高额为15,390,000.00元的连带责任保证。

2016年7月13日，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凉山吉峰农机汽车贸易有限责任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成都西区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51100520160001040），就本公司2016年7月11日至2019年7月10日之间办理人民币/外币贷款、商业汇票贴现和商业汇票承兑提供最高额为7,340,000.00元的连带责任保证。

2019年6月21日，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凉山吉峰农机汽车贸易有限责任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成都西区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51100520190001491），就本公司2019年6月21日至2022年6月20日之间办理人民币/外币贷款和商业汇票承兑提供最高额为8,270,000.00元的连带责任保证。

2016年9月10日，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新疆吉峰天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成都西区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51100520160001427），就本公司2016年9月8日至2019年9月7日之间办理人民币/外币贷款、商业汇票贴现、商业汇票承兑提供最高额为23,460,000.00元的连带责任保证。

2019年9月8日，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新疆吉峰天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成都西区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51100520190001494），就本公司2019年9月8日至2022年9月7日之间办理人民币/外币贷款、商业汇票贴现、商业汇票承兑提供最高额为23,460,000.00元的连带责任保证。

2016年7月14日，本公司下属子公司—重庆吉峰农机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成都西区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5110520160001041），就本公司2016年7月11日至2019年7月10日之间办理人民币/外币贷款、商业汇票贴现和商业汇票

承兑提供最高额为8,670,000.00元的连带责任保证。

2019年7月14日,本公司下属子公司—重庆吉峰农机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成都西区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51100520190001493),就本公司2019年7月11日至2022年7月10日之间办理人民币/外币贷款、商业汇票贴现和商业汇票承兑提供最高额为8,670,000.00元的连带责任保证。

2018年11月7日,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四川吉峰汽车贸易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成都西区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51100520180002318),就本公司2018年11月7日至2021年11月6日之间办理人民币/外币贷款、减免保证金开证、出口打包贷款、商业汇票贴现、进口押汇、银行保函、商业汇票承兑、出口押汇、账户透支提供最高额30,830,000.00元的连带责任担保。

2018年3月22日,本公司控制人王新明与中国农业银行成都西区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51100520180000557),就本公司2018年3月22日至2019年3月21日之间办理人民币/外币贷款、商业汇票贴现提供最高额为230,000,000.00元整的连带责任担保。

2019年3月22日,本公司控制人王新明与中国农业银行成都西区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51100520190000718),就本公司2019年3月22日至2020年3月21日之间办理人民币/外币贷款、商业汇票承兑提供最高额为230,000,000.00元整的连带责任担保。

2020年3月24日,本公司控制人王新明与中国农业银行成都西区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51100520200000843),就本公司2020年3月22日至2021年3月21日之间办理人民币/外币贷款、商业汇票承兑提供最高额为230,000,000.00元整的连带责任担保。

2017年7月24日,本公司控制人王新明与中国农业银行成都西区支行签订《最高额权利质押合同》(编号:51100720170000278),以其持有的本公司股权为本公司办理人民币/外币贷款、商业汇票承兑提供质押担保,担保金额101,800,000.00元,担保期限自2017年7月24日至2020年7月23日。

2017年7月24日,本公司控制人王新明与中国农业银行成都西区支行签订《最高额权利质押合同》(编号:51100720170000279),以其持有的本公司股权为本公司办理人民币/外币贷款、商业汇票承兑提供质押担保,担保金额101,800,000.00元,担保期限自2017年7月24日至2020年7月23日。

2018年10月12日,西藏山南神宇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中国农业银行成都西区支行签订《最高额权利质押合同》(编号:51100720180000255),以其持有的本公司股权为本公司办理人民币/外币贷款、商业汇票承兑提供质押担保,担保金额3,540,000.00元,担保期限自2018年10月12日至2021年10月11日。

2016年7月10日,南充吉峰车辆工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成都西区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

51100520160001641)，就本公司2016年7月6日至2019年7月5日之间办理人民币/外币贷款、商业汇票承兑提供最高额为8,900,000.00元的连带责任保证。

2019年7月6日，南充吉峰车辆工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成都西区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51100520190001485），就本公司2019年7月6日至2022年7月5日之间办理人民币/外币贷款、商业汇票承兑提供最高额为8,900,000.00元的连带责任保证。

2017年9月15日，南充吉峰车辆工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成都西区支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编号：51100620170003603），就本公司2017年9月15日至2020年9月14日之间办理人民币/外币贷款、商业汇票贴现、商业汇票承兑提供最高额为12,623,300.00元的抵押担保。

2019年10月23日，南充吉峰车辆工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成都西区支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编号：51100620190006937），就本公司2019年10月23日至2022年10月22日之间办理人民币/外币贷款、商业汇票贴现、商业汇票承兑提供最高额为13,522,700.00元的抵押担保。

截止2020年6月30日，以上担保人尚未履行完毕担保责任的未到期借款余额为127,000,000.00元和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敞口金额为51,539,300.00元。

(2) 2018年10月31日，本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签订《授信协议》（编号：2018年红字第0018500012号），授信额度35,000,000.00元，授信种类：贷款/订单贷、贸易融资、票据贴现、商业承兑汇票承兑、商业承兑汇票保贴、国际/国内保函、海关税费支付担保、法人账户透支、衍生交易、黄金租赁等，授信期间自2018年10月31日至2019年10月30日止。该授信协议由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四川吉峰农机连锁有限公司、成都吉峰聚力机电产品有限公司、成都凯茂三农农业机械有限公司和本公司控制人王新明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签订《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编号：2018年红字第0018500012-2号、2018年红字第0018500012-3号、2018年红字第0018500012-4号和2018年红字第0018500012-5号）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间：2018年10月31日至2019年10月30日止。本公司控制人王新明与招商银行成都分行签订《最高额质押合同》（编号：2018年红字第0018500012-1号）提供质押担保，质押期间自2018年10月31日至2019年10月30日止。

2019年9月11日，本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签订《授信协议》（编号：128XY2019022116号），授信额度35,000,000.00元，授信种类：贷款/订单贷、贸易融资、票据贴现、商业承兑汇票承兑、商业承兑汇票保贴、国际/国内保函、海关税费支付担保、法人账户透支、衍生交易、黄金租赁等，授信期间自2019年9月18日至2020年9月17日止。该授信协议由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四川吉峰农机连锁有限公司、成都吉峰聚力机电产品有限公司、成都凯茂三农农业机械有限公司和本公司控制人王新明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签订《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编号：128XY201902211601号；128XY201902211602号；128XY201902211603号；128XY201902211604号）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本公司控制人王新明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签订《最高额质押合同》提供质押担保；担保期间：2019年9月18日至2020年9月17日止。

截止2020年6月30日，担保人尚未履行完毕担保责任的未到期借款余额为7,500,000.00元，银行承兑汇票敞口金额为7,340,600.00元。

(3)2018年2月9日，本公司与平安银行成都分行签订《综合授信额度合同》(编号：平银(成都)综字第A101201802070001号)，合同约定综合授信额度为150,000,000.00元，授信种类：贷款、拆借、票据承兑和贴现、透支、保理、担保、贷款承兑、开立信用证、黄金租赁、衍生产品等，授信期间：自2018年2月9日至2019年2月8日止。该授信协议由本公司控制人王新明和本公司下属子公司辽宁汇丰农机城有限公司与平安银行成都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编号：平银(成都)综字第A101201802070001(额保002)号)及《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编号：平银(成都)综字第A101201802070001(额保001)号)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间：自2018年2月9日至2019年2月8日止；由西藏山南神宇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提供质押担保，质押物：西藏山南神宇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的本公司流通股200万股股份。

2019年7月19日，本公司与平安银行成都分行签订《综合授信额度合同》(编号：平银(成都)综字第A101201907150001号)，合同约定综合授信额度为150,000,000.00元，授信种类：贷款、拆借、票据承兑和贴现、透支、保理、担保、贷款承兑、开立信用证、黄金租赁、衍生产品等，授信期间：自2019年7月19日至2020年7月19日止。该授信协议由本公司控制人王新明和本公司下属子公司辽宁汇丰农机城有限公司与平安银行成都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编号：平银(成都)综字第A101201907150001(额保001)号)及《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编号：平银(成都)综字第A101201907150001(额保002)号)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间：自2018年2月9日至2020年7月18日止；由西藏山南神宇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提供质押担保，质押物：西藏山南神宇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的本公司流通股200万股股份，担保期间：自2018年2月9日至2022年7月31日止。

截止2020年6月30日，担保人尚未履行完毕担保责任的未到期借款余额为60,000,000.00元。

(4)2016年5月5日，本公司与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西区支行签订《最高额授信合同》(编号：成农商西营公高授20160002)，最高授信额度为80,000,000.00元，授信种类包括但不限于贷款、票据贴现、透支、各种垫款、票据承兑、保函、借款担保、签发票据担保等业务；授信期限自2016年5月3日起至2019年5月2日止。该授信协议由本公司控制人王新明与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西区支行签订《权利质押合同》(编号：成农商西公权质20180001)提供质押担保，质押物为王新明持有的本公司股票，质押担保期限为1年；并由本公司控制人王新明等与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西区支行签订《保证合同》(编号：成农商西公保20180002)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80,000,000.00元，担保范围包括本金及产生利息、复利、罚息和实现债权产生的所有费用，涉及业务具体包括人民币贷款、银行承兑汇票承兑，保证期间：自2018年5月22日至2019年5月2日止。

2019年5月27日，本公司与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西区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成农商西营公流借20190009)，借款金额为30,000,000.00元。借款期限自2019年5月27日起至2020年5月26日止。该借款合同由本公司控制人王新明与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西区支行签订《权利质押合同》(编号：成农商西营公权质20190001)提供质押担保，质押物为王新明持有的

本公司股票，质押担保期限为1年；并由本公司控制人王新明等与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西区支行签订《保证合同》（编号：成农商西公保20190007）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30,000,000.00元，担保范围包括本金及产生利息、复利、罚息和实现债权产生的所有费用，涉及业务具体包括人民币贷款、银行承兑汇票承兑，保证期间：自2019年5月27日起至2020年5月26日止。

2020年5月29日，本公司与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西区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成农商西营公流借20200006），借款金额为30,000,000.00元。借款期限自2020年5月28日起至2021年5月27日止。该借款合同由本公司控制人王新明与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西区支行签订《权利质押合同》（编号：成农商西营公权质20200003）提供质押担保，质押物为王新明持有的本公司股票，质押担保期限为1年；并由本公司控制人王新明等与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西区支行签订《保证合同》（编号：成农商西公保20200006）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30,000,000.00元，担保范围包括本金及产生利息、复利、罚息和实现债权产生的所有费用，涉及业务具体包括人民币贷款、银行承兑汇票承兑，保证期间：自2020年5月28日起至2021年5月27日止。

截止2020年6月30日，担保人尚未履行完毕担保责任的未到期借款余额为30,000,000.00元。

（5）2019年1月29日，本公司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郫都支行签订《借款合同》（编号：（20405000）浙商银借字（2019）第00072号），合同借款金额3846万元，借款期限自2019年1月29日至2020年1月28日。该借款合同由本公司控制人王新明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郫都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651207）浙商银高保字（2019）第00007号）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自2019年1月17日至2020年7月16日。宿迁昊昇农业发展有限公司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郫都支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编号：（651207）浙商银高抵字（2017）第00067号）提供抵押担保，抵押期限自2017年7月14日至2020年7月13日。

2020年1月2日，本公司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郫都支行签订《借款合同》（编号：（20405000）浙商银借字（2020）第00002号），合同借款金额1860万元，借款期限自2020年1月2日至2020年7月13日。该借款合同由本公司控制人王新明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郫都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651207）浙商银高保字（2019）第00007号）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自2019年1月17日至2020年7月16日。宿迁昊昇农业发展有限公司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郫都支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编号：（651207）浙商银高抵字（2017）第00067号）提供抵押担保，抵押期限自2017年7月14日至2020年7月13日。

截止2020年6月30日，担保人尚未履行完毕担保责任的未到期借款余额为18,600,000.00元。

（6）2018年5月10日，本公司与兴业银行成都分行签订《基本额度授信合同》（编号：兴银蓉（授）1804第128号），授信额度20,000,000.00元，授信种类：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授信期间：2018年5月10日至2019年5月9日。由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四川吉峰聚农农业装备有限公司及本公司控制人王新明与兴业银行成都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

兴银蓉（额保）1804第174号、兴银蓉（额保）1804第175号）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西藏山南神宇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兴业银行成都分行签订《上市公司股票最高额质押合同》（编号：兴银蓉（额质）1804第044号）提供质押担保。

2019年9月24日，本公司与兴业银行成都分行签订《基本额度授信合同》（编号：兴银蓉（授）1909第306号），授信额度19,900,000.00元，授信种类：流动资金贷款，授信期间：2019年9月24日至2020年8月28日。由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四川吉峰聚农农业装备有限公司及本公司控制人王新明与兴业银行成都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兴银蓉（额保）1909第607号、兴银蓉（额保）1909第606号）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西藏山南神宇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兴业银行成都分行签订《上市公司股票最高额质押合同》（编号：兴银蓉（额质）1909第076号）提供质押担保。

截止2020年6月30日，以上担保人尚未履行完毕担保责任的未到期借款余额为19,900,000.00元。

（7）2018年1月30日，本公司与四川天府银行成都郫都支行签订《公司客户额度授信合同》（编号：川府银（成分营业部）额信字（2018）年第（0130001）号），授信额度有效期自2018年1月30日至2019年1月29日，授信额度50,000,000.00元。该授信合同由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成都吉峰聚力机电产品有限公司、四川吉峰农机连锁有限公司、成都凯茂三农农业机械有限公司及本公司控制人王新明与四川天府银行成都郫都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川府银（成分营业部-农）信高保字（2018）年第（0130001）号、川府银（成分营业部-农）信高保字（2018）年第（0130002）号）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间自2018年1月30日至2021年1月30日。上述合同已于2019年度作废并重签担保合同。

2019年2月25日，本公司与四川天府银行成都郫都支行签订《公司客户额度授信合同》（编号：川府银成分营业部额信字（2019）年第（0225005）号），授信额度有效期自2019年2月25日至2020年2月25日，授信额度49,900,000.00元。该授信合同由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南充吉峰农业装备有限公司、四川吉峰农机连锁有限公司、成都凯茂三农农业机械有限公司及本公司控制人王新明与四川天府银行成都郫都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川府银（成分营业部信高保字（2019）年第（0225066）号、川府银成分营业部信高保字（2019）年第（0225088）号）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间自2019年2月25日至2020年2月25日；本公司关联方王海名与四川天府银行成都郫都支行签订《最高额质押合同》（编号：川府银（成分营业部信高质字（2019）年第（0313008）号），担保期间自2019年2月25日至2020年8月25日。

2020年5月19日，本公司与四川天府银行成都郫都支行签订《公司客户额度授信合同》（编号：川府银成分营业部额信字（2020）年第（0518006）号），授信额度有效期自2020年5月18日至2021年5月18日，授信额度49,900,000.00元。该授信合同由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南充吉峰农业装备有限公司、四川吉峰农机连锁有限公司、成都凯茂三农农业机械有限公司及本公司控制人王新明与四川天府银行成都郫都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川府银（成分营业部信高保字（2020）年第（0518006）号、川府银成分营业部信高保字（2020）年第（0518005）号）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间自2020年5月18日至2025年5月18日；本公司关联方王海名与四川天府银行成都郫都支行签订《最高额质押合同》（编号：川府银（成分营

业部信高质字（2019）年第（0313008）号，担保期间自2019年2月25日至2020年8月25日。

截止2020年6月30日，以上担保人尚未履行完毕担保责任的未到期借款余额为36,450,000.00元，担保人尚未履行完毕担保责任的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敞口金额为13,218,000.00元。

（8）2018年4月27日，本公司控制人王新明、下属子公司新疆吉峰天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和四川吉峰农机连锁有限公司分别与华夏银行成都金沙支行签订《个人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CD17（个人高保）20180015）、《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CD17（高保）20180014）与《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CD17（高保）20180013），就本公司2018年4月27日至2019年4月27日之间办理银行承兑协议、国内信用证开证提供最高额为70,000,000.00元的连带责任担保。

2019年5月20日，本公司控制人王新明与华夏银行成都金沙支行签订《个人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CD17（个人高保）20190018）与《个人最高额质押合同》（编号：CD17（个人高保）20190001），就本公司2018年12月6日至2022年5月20日之间办理银行承兑协议、国内信用证开证提供最高额为70,000,000.00元的连带责任担保。

2019年5月20日，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宁夏吉峰同德农机汽车贸易有限公司与华夏银行成都金沙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CD17（高保）20190017），就本公司2019年5月28日至2022年5月28日之间办理银行承兑协议、国内信用证开证提供最高额为70,000,000.00元的连带责任担保。

2019年5月20日，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新疆吉峰天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与华夏银行成都金沙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CD17（高保）20190016），就本公司2018年12月6日至2022年5月30日之间办理银行承兑协议、国内信用证开证提供最高额为70,000,000.00元的连带责任担保。

2019年5月20日，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四川吉峰农机连锁有限公司与华夏银行成都金沙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CD17（高保）20190015），就本公司2018年12月6日至2022年5月20日之间办理银行承兑协议、国内信用证开证提供最高额为70,000,000.00元的连带责任担保。

截止2020年6月30日，担保人尚未履行完毕担保责任的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敞口金额为64,975,600.00元。

（9）2018年11月15日，本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成都蜀汉路支行签订《综合授信协议》（编号：1818综-014），授信额度40,000,000.00元，授信种类：票据，授信使用期间：2018年11月15日至2019年11月14日。该授信协议由本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新明、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成都凯茂三农农业机械有限公司、成都吉峰聚力机电产品有限公司、甘孜州吉峰农机有限公司和成都铁马工程机械有限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成都蜀汉路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1818综保-014-1、1818综保-014-2、1818综保-014-3、1818综保-014-4、1818综保-014-5）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成都铁马工程机械有限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成都蜀汉路支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编号：1818综抵-014）以其持有的不动产权作为抵押物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间：自2018年11月15日至2019年11月14日期间授信业务合同约定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2020年4月3日，本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成都蜀汉路支行签订《综合授信协议》（编号：1820综-005），授信额度40,000,000.00元，授信种类：票据，授信使用期间：2020年4月3日至2021年4月2日。该授信协议由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成都凯茂三农农业机械有限公司、成都铁马工程机械有限公司、甘孜州吉峰农机有限公司、四川吉峰农机连锁有限公司和本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新明与中国光大银行成都蜀汉路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1820综保-005-01、1820综保-005-02、1820综保-005-03、1820综保-005-04、1820综保-005-05）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成都铁马工程机械有限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成都蜀汉路支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编号：1820综抵-005）以其持有的不动产作为抵押物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间：自2020年4月3日至2021年4月2日期间授信业务合同约定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截止2020年6月30日，以上担保人尚未履行完毕担保责任的未到期借款余额为30,000,000.00元。

(10)2018年6月19日，根据本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成都分行签订的《综合授信合同》（编号：公授信字第ZH1800000068627号），合同约定最高授信额度80,000,000.00元，授信种类：贷款、汇票承兑、开立信用证，授信期限：2018年6月19日至2019年6月18日。该授信协议由本公司控制人王新明与西藏山南神宇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中国民生银行成都分行签订《最高额担保合同》（编号：个高保字第DB1800000050139号）与《最高额质押合同》（编号：公高质字第DB1800000050139号）提供担保，担保期间自2018年6月19日至2019年6月18日。

2019年7月19日，根据本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成都分行签订的《综合授信合同》（编号：公授信字第ZH1900000085281号），合同约定最高授信额度40,000,000.00元，授信种类：流动资金贷款、汇票承兑、汇票贴现、开立信用证，授信期限：2019年7月24日至2020年7月23日。该授信协议由本公司控制人王新明与西藏山南神宇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中国民生银行成都分行签订《最高额担保合同》（编号：个高保字第DB1900000060011号）与《最高额质押合同》（编号：公高质字第DB1900000060011号）提供担保，担保期间自2019年7月24日至2020年7月23日。

截止2020年6月30日，以上担保人尚未履行完毕担保责任的未到期借款余额为40,000,000.00元。

(11)2018年6月、9月，本公司下属子公司甘肃河西吉峰农机有限公司与兰州银行酒泉西城支行签订《借款合同》（编号：兰银借字2018年第102422018000029）与（编号：兰银借字2018年第102422018000042），借款金额合计8,000,000.00元，借款期限自2018年6月14日至2019年9月12日止。该借款合同由本公司下属子公司一甘肃吉峰农机销售有限公司与酒泉兰州银行酒泉西城支行签订《保证合同》（编号：兰银保字2018年第102422018000029号）与（编号：兰银保字2018年第102422018000042号）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间：自2018年6月14日至2019年9月12日止。

2019年度，本公司下属子公司甘肃河西吉峰农机有限公司与兰州银行酒泉西城支行签订3份《借款合同》，借款金额合计10,000,000.00元，借款期限自2019年5月20日至2020年8月29日止；同时签订银行承兑协议5份，开具银行承兑汇票6,000,000.00元。该借款合同与承兑协议由本公司下属子公司一甘肃吉峰农机销售有限公司与酒泉兰州银行酒泉西城支行签订《保证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间：自2019年5月20日至2020年8月29日止。

截止2020年6月30日,以上担保人尚未履行完毕担保责任的未到期借款余额为10,000,000.00元和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敞口金额为1,500,000.00元。

(12) 2018年3月29日,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四川吉峰汽车贸易有限公司与四川天府银行成都分行、上汽依维柯红岩商用车有限公司签订的《上汽依维柯红岩商用车有限公司·四川天府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汽车销售金融网从属协议》(编号:上依维吉峰20180329001),合同约定四川天府银行成都分行对四川吉峰汽车贸易有限公司提供银行承兑汇票授信,全部用于向上汽依维柯红岩商用车有限公司购车。四川天府银行成都分行为四川吉峰汽车贸易有限公司提供的银行承兑汇票授信额度为28,000,000.00元,敞口额度应控制在20,000,000.00元内。由成都吉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间:自2018年3月29日至2021年3月29日止。

截止2020年6月30日,担保人尚未履行完毕担保责任的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敞口金额为1,960,000.00元。

(13) 2018年12月25日,本公司和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吴忠市吉峰万盛达农机汽车有限公司、宁夏吉康农业装备有限公司与宁夏银行北京路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NY01004006002019010000201),就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宁夏吉峰同德农机汽车贸易有限公司2018年12月25日至2019年11月24日之间办理人民币/外币贷款、银行承兑汇票等一切信贷业务提供最高额为8,000,000.00元的连带责任担保。

2020年1月10日,本公司和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吴忠市吉峰万盛达农机汽车有限公司、宁夏吉康农业装备有限公司与宁夏银行北京路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NY01004006002020010000101),就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宁夏吉峰同德农机汽车贸易有限公司2020年1月10日至2021年1月9日之间办理人民币/外币贷款、银行承兑汇票等一切信贷业务提供最高额为15,000,000.00元的连带责任担保。

截止2020年6月30日,担保人尚未履行完毕担保责任的未到期借款余额1,000,000.00元和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敞口金额为6,000,000.00元。

(14) 2019年12月27日,本公司和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吴忠市吉峰万盛达农机汽车有限公司、宁夏吉峰同德农机汽车贸易有限公司与宁夏银行北京路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NY0100400600201912000201),就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宁夏吉康农业装备有限公司2019年12月27日至2020年11月26日之间办理人民币/外币贷款、银行承兑汇票等一切信贷业务提供最高额为6,000,000.00元的连带责任担保。

截止2020年6月30日,担保人尚未履行完毕担保责任的未到期借款余额500,000.00元和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敞口金额为3,250,000.00元。

(15) 2018年9月28日,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吴忠市吉峰万盛达农机汽车有限公司与宁夏银行利通支行签订银行借款和承兑协议,向银行申请银行借款和银行承兑汇票2,200,000.00元。由本公司和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宁夏吉峰同德农机汽车贸

易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自2018年9月28日至2019年3月28日。

2019年6月20日，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吴忠市吉峰万盛达农机汽车有限公司与宁夏银行利通支行签订借款合同，合同编号：NU010010250220190600016，借款金额1,000,000.00元。由本公司和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宁夏吉峰同德农机汽车贸易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自2019年6月21日至2020年6月19日。

2020年3月24日，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吴忠市吉峰万盛达农机汽车有限公司与宁夏银行利通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NY01004025072020030000202，担保金额1,400,000.00元。由本公司和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宁夏吉峰同德农机汽车贸易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自2020年3月24日至2020年12月1日。

截止2020年6月30日，担保人尚未履行完毕担保责任的未到期借款余额1,000,000.00元和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敞口金额为300,000.00元。

(16) 2018年11月19日，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四川吉峰农机连锁有限公司与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D02900180095），在2018年11月19日至2019年11月19日期间为四川吉峰汽车贸易有限公司在汉口银行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的融资业务提供担保，最高保证额为7,700,000.00元。

2019年度，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四川吉峰农机连锁有限公司与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D0290019006V），在2019年12月23日至2020年12月23日期间为四川吉峰汽车贸易有限公司在汉口银行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的融资业务提供担保，最高保证额为7,700,000.00元。

截止2020年6月30日，担保人尚未履行完毕担保责任的未到期银行承兑汇票敞口金额为965,000.00元。

(17) 2019年11月4日，本公司与周易签订《借款合同》（编号：吉借20191104号），借款期限：2019年11月9日至2020年5月9日，借款金额为20,000,000.00元。西藏山南神宇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周易签订《股权质押合同》（编号：质押20191104002号），以持有的本公司450万股股权提高质押担保，担保期间：2019年11月7日至2020年5月9日，担保金额：20,000,000.00元。

2020年2月9日，本公司与周易签订《借款展期合同》（编号：吉展20200209号），展期借款期限：2020年2月10日至2020年8月9日，展期借款金额为20,000,000.00元。2020年6月1日，西藏山南神宇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周易签订《股权质押合同》（编号：质押20200213—2号），以持有的本公司450万股股权提供质押担保，担保期间：2020年2月10日至2020年8月9日，担保金额：27,000,000.00元。

2020年2月13日，四川吉峰农机连锁有限公司与周易签订《借款合同》（编号：吉借20200213号），借款期限2020年2月10日至2020年5月9日，借款金额为7,000,000.00元。2020年5月16日，四川吉峰农机连锁有限公司与周易签订《借款展期合同》（编号：吉展20200516号），展期借款期限2020年5月16日至2020年8月15日。2020年6月1日，西藏山南神宇创业投资

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周易签订《股权质押合同》（编号：质押20200213-2号），以持有的本公司450万股股权提供质押担保，担保期间：2020年5月16日至2020年8月15日，担保金额：27,000,000.00元。

截止2020年6月30日，以上担保人尚未履行完毕担保责任的未到期借款余额为7,500,000.00元。

（3）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王海名	500,000.00	2020年06月17日	2020年06月24日	本金已结清
王晓英	70,000.00	2020年03月01日	2020年04月30日	本金已结清
王晓英	385,000.00	2020年01月08日	2020年07月30日	未结清
王晓英	200,000.00	2020年04月23日	2020年07月30日	未结清
王晓英	200,000.00	2020年05月15日	2020年07月30日	未结清
南充吉峰车辆工程机械 有限责任公司	110,000.00	2020年04月07日	2020年12月31日	未结清
杨铁成	14,000,000.00	2019年07月24日	2020年01月23日	本息已结清
杨铁成	6,000,000.00	2019年08月01日	2020年01月31日	本息已结清
杨铁成	15,000,000.00	2019年09月03日	2020年03月02日	本息已结清
杨铁成	5,000,000.00	2019年10月21日	2020年04月20日	本息已结清
杨铁成	5,000,000.00	2019年10月30日	2020年04月29日	本息已结清
杨铁成	7,000,000.00	2019年12月27日	2020年06月26日	本息已结清
杨铁成	5,000,000.00	2019年12月30日	2020年06月29日	本息已结清
杨铁成	3,000,000.00	2019年12月30日	2020年06月29日	本息已结清
杨铁成	3,000,000.00	2020年01月07日	2020年07月06日	未结清
杨铁成	2,000,000.00	2020年01月10日	2020年07月09日	未结清
杨铁成	3,000,000.00	2020年01月13日	2020年07月12日	未结清
杨铁成	20,000,000.00	2020年03月17日	2020年08月31日	未结清
杨铁成	37,000,000.00	2020年03月25日	2020年08月31日	未结清
杨铁成	11,000,000.00	2020年04月21日	2020年08月31日	未结清
拆出				

（4）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薪酬合计	961,796.20	1,081,861.00

(5) 其他关联交易

关联方融资质押担保费用

- 1) 西藏山南神宇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本公司借款提供质押担保，本公司共承担担保费453,100.00元。
- 2) 王海名为本公司借款提供质押担保，本公司共承担担保费40,500.00元。
- 3) 宿迁昊昇农业发展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借款提供抵押担保，本公司共承担担保费416,100.00元。
- 4) 南充吉峰车辆工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为本公司借款提供抵押担保，本公司共承担担保费136,000.00元。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王晓英	707.69	7.08		0.00
其他应收款	李亚峰			20,000.00	200.00
其他应收款	南充吉峰聚力汽车修理有限公司			622,551.90	248,177.51
合计		707.69	7.08	642,551.90	248,377.51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南充吉峰车辆工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539,587.08	539,587.08
其他应付款	王晓英	822,941.67	37,941.67
其他应付款	王海名	121,100.00	84,600.00
其他应付款	杨铁成	70,719,583.33	62,372,916.67
其他应付款	南充吉峰车辆工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1,091,910.28	845,910.28

其他应付款	李亚峰	7,247.68	7,024.27
其他应付款	李超		3,800.00
其他应付款	西藏山南神宇创业投资管理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01,000.00	869,900.00
其他应付款	宿迁昊昇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1,750,100.00	1,304,100.00
其他应付款	周荣	60,000.00	60,000.00
其他应付款	王新明	13,556.00	77,167.51
其他应付款	杨元兴	4,734.27	9,185.00
合计		76,231,760.31	66,212,132.48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1、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2011年1月5日，本公司与现代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担保合同》，就四川吉峰长城工程机械有限公司对现代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作为出租人、客户作为承租人的每笔租赁业务为客户向现代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提供回购担保及连带责任信用担保。本公司就四川吉峰长城工程机械有限公司因如上业务提供的信用担保提供总额不超过50,000,000.00元的独立的、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担保。任何一笔债务的保证期间为自《保证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后二年。

2、根据2019年5月13日陕西省渭南市中级人民法院《执行裁定书》（编号：（2019）陕05执123号）裁定：冻结、划拨、扣留、提取被执行人贵州吉峰联科工程机械有限公司在各商业银行的存款11,667,970.80元或查封、扣押被执行人贵州吉峰联科工程机械有限公司名下的其他等值财产（冻结银行存款期限为一年，查封动产的期限为二年，不动产的期限为三年）。

根据2019年5月20日陕西省渭南市中级人民法院《执行裁定书》（编号：（2019）陕05执124号）裁定：冻结、划拨、扣留、提取被执行人四川吉峰联科工程机械有限公司在各商业银行的存款4,025,282.00元或查封、扣押被执行人四川吉峰联科工程机械有限公司名下的其他等值财产（冻结银行存款期限为一年，查封动产的期限为二年，不动产的期限为三年）。

3、根据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新疆吉峰天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与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合作协议约定，新疆吉峰天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需为推荐给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的承租人承担连带担保责任。截止2020年6月30日，本集团可能存在回购担保责任的金额为78,984,321.91元。

4、根据本公司下属子公司甘肃河西吉峰农机有限公司与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一拖财务集团有限公司签订的合作协议约定，甘肃河西吉峰农机有限公司为在其公司购买农机的农户的融资租赁债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截止2020年6月30日日，本集团可能存在回购和连带担保责任的金额为8,286,865.47元。

5、根据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宁夏吉峰同德农机汽车贸易有限公司与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合作协议约定，宁夏吉峰同德农机汽车贸易有限公司需为推荐给融资租赁公司的承租人承担连带担保责任。截止2020年6月30日，本集团可能存在连带担保责任的金额为6,525,530.00元。

6、根据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来宾吉峰聚力农机有限公司与汇银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久保田（中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的合作协议约定，来宾吉峰聚力农机有限公司需为推荐给融资租赁公司的承租人承担连带担保责任。截止2020年6月30日，本集团可能存在连带担保责任的金额为328,500.00元。

7、根据本公司下属子公司甘肃河西吉峰农机有限公司与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酒泉南街支行签订的《保证合同》（编号：兰银保字2018年第101922018000003号），本公司下属子公司甘肃河西吉峰农机有限公司为酒泉市铸陇机械制造有限公司与兰州银行酒泉南街支行签订的《借款合同》（编号：兰银借字2018年第101922018000003号）提供保证担保，借款金额3,000,000.00元。保证期间：保证期为两年，自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计算，本集团可能存在连带担保责任的金额为3,000,000.00元。

8、根据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吉林省吉峰金桥农机有限公司与约翰迪尔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的合作协议约定，吉林省吉峰金桥农机有限公司需为推荐给融资租赁公司的承租人承担连带担保责任。截止2020年6月30日，本集团可能存在连带担保责任的金额为7,177,261.00元。

（2）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

1、其他

（1）2020年5月6日，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建发”）与王新明、西藏山南神宇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山南神宇”）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与王新明签署了《表决权委托协议》，与吉峰科技签署了《股份认购协议》。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如下：成建发自王新明、山南神宇分别受让1,166.06万股和1,123.20万股股份，受让股份合计为2,289.26万股，占吉峰科技总股本的6.02%。在受让股份完成且《表决权委托协议》生效后，成建发将直接持有上市公司2,289.26万股股份，并通过表决权委托的方式持有上市公司3,498.19万股股份所对应的表决权。成建发在上市公司中拥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合计为5,787.46万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15.22%。同时，成建发拟以现金33,500万元认购吉峰科技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A股股票数量为10,000万股（最终认购数量以中国证监会核准文件的要求为准），占本次非公开发行前上市公司总股本的26.30%。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股东王新明的表决权委托自动解除。成

经建发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将增至12,289.26万股，占非公开发行后上市公司总股本的25.59%，为公司第一大股东。2020年6月2日，王新明、山南神宇收到成经建发寄出的《关于收购吉峰三农科技服务股份有限公司控制权事宜进展情况的告知函》，经双方协商一致，王新明先生、山南神宇与成经建发签署《解除协议》，王新明先生及山南神宇协议转让公司股份事项终止。

(2) 本公司于2020年5月1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转让子公司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四川吉峰聚力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吉峰农机连锁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成都吉峰聚力投资有限公司的99%、1%股权转让给成都香城城市发展有限公司，股权转让价款合计6,689.00万元人民币。定价依据为以独立第三方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所确定的评估值为基础，由双方协商确定。本公司于2020年5月12日收到50%股权转让款3,344.50万元，剩余股权转让款按协议约定回收。

(3) 本公司于2020年6月4日与成都信诺酒店管理有限公司签订《关于解除信诺酒店合作建设的协议》，协议约定，根据成都信诺酒店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诺酒店”）对“吉峰运营总部农机展销中心1#楼（商务酒店）”在建工程的实际投入情况，考虑解除合作协议对信诺酒店造成的损失，本公司对信诺酒店补偿1,880.00万元（包含信诺酒店对该在建工程支付的所有投入、违约补偿、资金利息等）。此补偿扣除应付信诺酒店的其他应付款 1,045.78 万元后，共补偿信诺酒店的资金利息、违约金等834.22 万元。

十四、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4,705.00	4.29%	154,705.00	100.00%		154,705.00	0.16%	154,705.00	100.00%	
其中：										
其中：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154,705.00	4.29%	154,705.00	100.00%		154,705.00	0.16%	154,705.0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454,460.00	95.71%	32,148.00	0.93%	3,422,312.00	95,631,860.78	99.84%	32,148.00	0.03%	95,599,712.78
其中：										

其中：账龄组合	3,214,800.00	89.07%	32,148.00	1.00%	3,182,652.00	3,214,800.00	3.36%	32,148.00	1.00%	3,182,652.00
集团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239,660.00	6.64%				92,417,060.78	96.48%			92,417,060.78
合计	3,609,165.00	100.00%	186,853.00		3,422,312.00	95,786,565.78	100.00%	186,853.00		95,599,712.7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154,705.00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客户一	110,000.00	110,000.00	100.00%	无法收回
客户二	34,100.00	34,100.00	100.00%	无法收回
客户三	10,605.00	10,605.00	100.00%	无法收回
合计	154,705.00	154,705.00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32,148.00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3,362,800.00	32,148.00	0.96%
1-2年	91,660.00		
合计	3,454,460.00	32,148.00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362,800.00
1 至 2 年	91,660.00
3 年以上	154,705.00
3 至 4 年	44,705.00
4 至 5 年	5,200.00
5 年以上	104,800.00
合计	3,609,165.00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86,853.00					186,853.00
合计	186,853.00					186,853.0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1,693,600.00	46.93%	16,936.00
客户二	1,489,200.00	41.26%	14,892.00
客户三	239,660.00	6.64%	
客户四	110,000.00	3.05%	110,000.00
客户五	34,100.00	0.94%	34,100.00
合计	3,566,560.00	98.82%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28,348,663.19	42,348,663.19
其他应收款	518,801,599.17	392,158,444.97
合计	547,150,262.36	434,507,108.16

(1)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吉林省康达农业机械有限公司	22,770,000.00	36,770,000.00
成都吉峰聚力机电产品有限公司	2,726,618.71	2,726,618.71
云南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2,444,305.77	2,444,305.77
甘肃河西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318,189.62	318,189.62
凉山吉峰农机汽车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50,038.21	50,038.21
江西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39,510.88	39,510.88
合计	28,348,663.19	42,348,663.19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成都吉峰聚力机电产品有限公司	2,726,618.71	5 年以上	支持子公司业务发展	否, 正常经营
云南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2,444,305.77	5 年以上	支持子公司业务发展	否, 正常经营
甘肃河西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318,189.62	5 年以上	支持子公司业务发展	否, 正常经营
江西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39,510.88	5 年以上	支持子公司业务发展	否, 正常经营
合计	5,528,624.98	--	--	--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对外借款	15,896,257.99	15,757,292.99

与子公司往来款	510,678,668.32	385,193,932.40
保证金、押金	14,250.00	
备用金	4,000.00	
其他	1,499,501.17	486,596.70
合计	528,092,677.48	401,437,822.09

2)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188,346.66		9,091,030.46	9,279,377.12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 本期	—	—	—	—
本期计提	11,701.19			11,701.19
2020 年 6 月 30 日余额	200,047.85		9,091,030.46	9,291,078.31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75,303,063.55
1 至 2 年	13,903,100.44
2 至 3 年	28,013,626.81
3 年以上	110,872,886.68
3 至 4 年	16,689,609.14
4 至 5 年	90,969,588.05
5 年以上	3,213,689.49
合计	528,092,677.48

3)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9,279,377.12	11,701.19				9,291,078.31
合计	9,279,377.12	11,701.19				9,291,078.3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四川吉峰农机连锁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	256,406,057.32	1 年以内	48.55%	
贵州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	33,935,581.49	1-5 年	6.43%	
四川吉峰联科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	32,891,324.55	5 年以内	6.23%	
新疆吉峰天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	30,078,451.70	1 年以内	5.70%	
四川吉峰农机维修服务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	28,125,727.42	1 年以内	5.32%	
合计	--	381,437,142.48	--	72.23%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59,610,208.80	10,500,000.00	349,110,208.80	379,283,850.80	10,500,000.00	368,783,850.80
合计	359,610,208.80	10,500,000.00	349,110,208.80	379,283,850.80	10,500,000.00	368,783,850.80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四川吉峰农机连锁有限公司	37,155,700.00					37,155,700.00	

凉山吉峰农机汽车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广元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14,673,642.00		14,673,642.00				
四川吉峰聚力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73,582,684.00					73,582,684.00	
攀枝花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1,510,000.00					1,510,000.00	
内江市吉康农机有限公司	2,786,200.00					2,786,200.00	
阿坝州吉峰农牧水电机械有限公司	1,174,228.13					1,174,228.13	
四川吉峰农机维修服务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江苏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14,772,000.00					14,772,000.00	
安徽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9,932,200.00					9,932,200.00	
辽宁汇丰农机城有限公司	28,780,000.00					28,780,000.00	
江西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河南吉峰农机有限公司	3,500,000.00					3,500,000.00	
北京吉峰华龙农业装备有限公司	3,050,000.00					3,050,000.00	
新疆吉峰天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成都农吉汇农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260,000.00					2,260,000.00	
吉林省康达农业机械有限公司	155,607,196.67					155,607,196.67	

新疆吉峰聚力 农机有限公司							10,500,000.00
合计	368,783,850.80		19,673,642.00			349,110,208.80	10,500,000.00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48,680,980.00	148,614,515.00	331,043,605.00	331,095,755.00
其他业务	14,150.94		14,150.94	
合计	148,695,130.94	148,614,515.00	331,057,755.94	331,095,755.00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035,703.60	5,870,205.58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358,525.27	24,716,923.84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70,224.00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060,162.76
合计	4,394,228.87	32,717,516.18

十五、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4,989,658.1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857,755.68	
债务重组损益	222,246.9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	4,773.79	

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350,9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374,312.74	
减：所得税影响额	3,042,293.3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5,314,234.88	
合计	10,694,493.61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19%	-0.0090	-0.009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7.31%	-0.0371	-0.0371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王新明先生签字的2020年半年度报告文本。
- 二、载有法定代表人王新明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付华女士、会计机构负责人付华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其他相关资料。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吉峰三农科技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王新明

2020年8月27日